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

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专项债券

实

施

方

案

财政部门：绩溪县财政局

主管部门：绩溪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单位：绩溪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5年2月25日

目录

一、项目情况.....8

（一）项目名称.....8

（二）项目区域情况简介及经济情况.....8

（三）项目建设背景.....10

（四）项目建设地点.....11

（五）项目建设内容.....11

（七）项目建设方案.....12

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47

（一）社会效益分析.....47

（二）经济效益分析.....47

三、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分析.....49

（一）基本情况.....49

（二）评估组织情况.....54

（三）评估主要内容.....56

（四）项目事前绩效评估.....62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65

（一）投资估算.....65

（二）资金筹措方案.....70

（三）项目偿债计划.....71

（四）项目资金保障措施.....72

五、 项目运营收益情况.....74

（一）预期收益.....74

（二）项目总成本.....101

六、项目运营收益及融资平衡情况 110
（一）项目收益平衡情况 110
（二）项目收益抗压能力测试 112
七、专项债券发行方案 115
（一）发行依据 115
（二）发行计划 116
（三）发行场所 116
（四）品种和数量 117
（五）兑付安排 117
（六）发行费 117
（七）承销或招投标 117
（八）信息披露计划 117
八、资金管理方案及还款保障措施 119
（一）资金管理方案 119
（二）还款保障措施 124
九、风险管理方案 128
（一）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 128
（二）风险控制措施 128

项目简介一览表

项目名称	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项目所属领域	社会事业-文化旅游
项目总投资	18,113.26万元
项目地点	本项目位于绩溪县县域范围内，涵盖荆州乡、家朋乡、伏岭镇
主管部门	绩溪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单位	绩溪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建设内容	主要包括石门里游客服务中心2550平方米、梅干岭游客服务中心1500平方米、伏岭游客服务中心13000平方米、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2000平方米、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1400平方米、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876平方米、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3300平方米，配套建设旅游通道、旅游停车场、标识标牌等设施。
项目建设期	2025年6月至2027年5月。
拟发行债券金额	10,000.00万元
项目合规性	立项批复、可研批复、关于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用地预审意见及选址意见的函、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等前期批复文件
债券发行计划	2025年拟发行金额为4,000.00万元，2026年拟发行金额为4,000.00万元，2027年拟发行金额为2,000.00万元，债券发行期限为20年，利率3.20%（实际利率以最终发行成功的利率为准），在债券存续期间每半年支付一次债券利息，到期一次还本。
项目收益来源	本项目未来预期运营收入来源为游客服务中心休闲区出租收入、游客服务中心餐饮区出租收入、游客服务中心特产展销区出租收入、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停车位收入、慢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快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小型广告出租收入、

	电子广告出租收入。
债券存续期本息合计	16,400.00万元
债券存续期净收益	20,091.21万元
本息覆盖	1.23
测试后本息覆盖倍数	考虑了收益下降5.00%、10.00%的变动，可用于还本付息的覆盖本息倍数范围为1.16到1.10。从这个角度看，本项目能够实现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本息覆盖能力	能够覆盖债券本息，还款能力良好。
相关风险控制能力	较好。

摘要

根据《“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优化旅游消费环境、拓展旅游消费领域。推出更多定制化旅游产品、旅游线路，开发体验性强、互动性强的旅游项目，增加旅游惠民措施，加大旅游公共服务力度。依托重点区域和城市群，**培育跨区域特色功能区、精品文化带和旅游带。建设全国风景道体系，打造具有广泛影响力的自然风景线和文化旅游廊道。**提升长三角地区在文化和旅游领域的一体化发展水平，加快公共服务便利共享，**建设杭黄自然生态和文化旅游廊道，**打造一批高品质的休闲度假旅游区。

根据《安徽省“十四五”旅游业发展规划》，**建立区域旅游合作机制。以地区合作为基础构建旅游规模经济，确定区域旅游发展的方向及思路，以地区为单位对区域旅游经济进行规划与开发，实现旅游资源要素优化配置。**根据地理区位、交通运输、城市服务、旅游资源等要素，确定各地区单位在区域旅游空间中的功能与角色定位，构建旅游产业协作体系，通过地区分工与专业化生产，降低旅游供给的同质性，提升区域旅游规模经济水平。以杭黄区域一体化发展为契机，**深入推进杭黄世界级自然生态和文化旅游廊道协同共建，**率先践行跨区域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一体化，打造长三角文化和旅游区域一体化发展样板。深化新安江流域生态补偿机制，**强化浙闽皖赣生态协作区建设，高水平建设徽州文化生态保护示范区，将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建设成为美丽中国建设先行区、中国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区、世界级文化旅游目的地。**

根据《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十四五”建设发展规划》，全力打造“大黄山”国际休闲度假旅游目的地，按照全域旅游理念，**打破市域界线，统筹推动“大黄山”四市一体化发展，加快形成整体合力，打造文旅高质量发展样板区，**构建以黄山市为龙头，辐射带动池州、宣城、安庆三市的“月照三星、三星拱月”共进发展新格局。

根据《安徽省皖南国际旅游文化示范区旅游发展总体规划（2011-2030）》，按照景观优美、体验性强、带动性大等原则，结合旅游景区景点、旅游风景道等建设，发展精品公路旅游产品，加强沿线生态资源环境保护和风情小镇、特色村寨、汽车露营地、绿道系统等规划建设，形成以黄山旅游风景道（美丽公路）、皖浙1号生态旅游路、徽州天路、醉美218为代表的具备广泛影响力的自驾游产品。打造具有国际吸引力和标识度的旅游场景，推出彰显浓郁皖南特色的旅行线路。顺应自驾游、休闲度假游、研学旅游等发展趋势，加强皖南各市区域协作，立足区域特色，有效串联旅游资源，开发生态、文化、观光、研学等多条精品旅游线路。**谋划建设旅游风景道，加强沿线生态资源环境保护和旅游小镇、特色村寨、汽车露营地、绿道系统等规划建设，打造有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的自然风景线**、历史人文线等。**提升沿线节点吃、住、行、游、购、娱等供给质量，培育休闲旅游服务业集聚区。**

现拟建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项目依托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对创新区周边及皖浙天路沿线旅游基础设施进行整合提升，提高区域的整体形象和品质，促进当地发展和经济增长。主要包括石门里游客服务中心2550平方米、梅干岭游客服务中心1500平方米、伏岭游客服务中心13000平方米、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2000平方米、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1400平方米、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876平方米、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3300平方米，配套建设旅游通道、旅游停车场、标识标牌等设施。

本项目目前已完成前期立项审批、可研报告审批，并已取得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用地预审意见及选址意见的函，同时建立了严格的资金管理方案和还款保障措施，并已完成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本项目总投资 18,113.26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其中资本金合计 8,113.26 万元，占总投资的 44.79%；债券融资 10,00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55.21%。

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预计总流入为 20,091.21 万元，能实现覆盖债券本息 16,400.00 万元，政府专项债券对应的净现金流量对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23，有较高的偿还能力，能够合理保障融资资金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的自求平衡。

一、项目情况

（一）项目名称

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二）项目区域情况简介及经济情况

绩溪汉代称华阳镇，南朝梁大同元年（535 年）设良（梁）安县，唐朝永泰二年（766 年）置绩溪县。绩溪是古新安、古歙州、古徽州的重要组成部分，唐至宋代属歙州，宋宣和三年（公元 1121 年）因绩溪有“徽岭、徽溪、大徽村”，改“歙州为徽州”（“徽，善也”《尔雅·释诂》，“绩、功也”《尔雅》），清康熙六年（公元 1667 年）建安徽省时，取安庆、徽州二府首字为省名，可以说绩溪是名副其实的“安徽之源”。1949 年 4 月 30 日绩溪县解放，改属徽州专区，1988 年 1 月划入宣城地区，2001 年 1 月属宣城市。绩溪文化积淀厚重，拥有丰饶的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各种历史遗迹和人文景观耀若群星，遍布徽岭南北。据统计，境内现有文化遗存三百余处，其中祠堂一百三十余幢，徽派古民居、古道、亭庙、古水口、古桥随处可见，共有国保、省保、县保文物 104 处。有“木雕艺术殿堂”美誉的龙川胡氏宗祠，早在 1998 年就被国务院批准公布为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宗祠内极富盛名的隔扇门裙板木雕荷花图，寓意“和谐”、“和美”、“和顺”、“和鸣”，处处体现出以“和”为贵的传统儒家思想，是徽文化思想的经典之作，被誉为和谐之源。始建于宋代的绩溪文庙是皖南规模最大、保存最好的孔庙，占地面积 1439 平方米；明伦堂考棚始建于明洪武五年（1372 年），为国内目前留存为数不多的考棚之一；周氏宗祠始建于明代，占地面积 1156 平方米，整体建筑保存完好，宗祠内陈列有大量的徽派石雕、木雕、砖雕文物精品，现已整修为绩溪县三雕博物馆，免费对外开放。徽文化里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多出自绩溪，胡开文墨庄所制“地球墨”，曾获巴拿马万国博览会金质奖章；由绩溪民间乡土菜肴演变形成的徽菜，跻身于中华八大菜

系；原生态的徽剧徽调和极具乡土文化气息的“赛琼碗”、秋千台阁等徽风民俗，历史悠久，自然淳和，至今仍在民间流传。正因为徽文化的长期熏陶，绩溪自古就有“邑小士多、代有闻人”的美誉，涌现出一批在社会历史进程中颇具影响力的著名人物，在政治、经济、文化等诸多领域纵横驰骋，各领风骚，挺起了中华民族的脊梁。如明朝抗倭名臣、兵部尚书胡宗宪，清朝一代巨贾、红顶商人胡雪岩，徽墨制作大师胡天注，著名茶商胡炳衡；近代著名学者、新文化运动倡导者胡适，中国第一位女农学家曹诚英；现代有两院院士洪德元、章基嘉、鞠躬、方荣祥等。

“十四五”期间，绩溪县坚持以规划为引领，紧紧围绕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和长三角一体化建设，坚持文化兴县战略，实施文化兴县旅游发展行动，创新发展思路，加快文旅资源开发利用，促进文旅深度融合，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文化旅游工作获省政府督查激励，成功入选首批国家级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县、全国县域旅游发展潜力百强县20 强、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全省首批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试点单位；“皖浙天路之旅、徽风古韵文化体验游”入选国家文旅部、农业农村部旅游精品线路；龙川景区获评全省“最干净景区景点”；中国徽菜（徽厨）博物馆获评全省夜间文旅消费品牌“十佳深夜食堂”；伏岭镇、荆州乡、华阳镇获评全省避暑旅游休闲目的地；“民居变民宿”等3种活化利用模式入选住建部示范案例，在全国推广；《保护传承非遗 扮靓绩溪文旅》等4个典型案例被省文旅厅纳入典型案例宣传推广。

表2-1绩溪县2021-2023年经济基本情况表

项目　年份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01.30	101.60	103.10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9.50	4.00	5.50
第一产业(亿元)	14.90	15.50	14.40
第二产业(亿元)	46.50	45. 30	44.50
第三产业(亿元)	39.90	40.80	44.20

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	7.00	4.10	4.40
第二产业(%)	8.90	1.50	5.00
第三产业(%)	11.10	9.00	6.4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36.60	36.90	40.20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41,013.00	43,373.00	45,845.00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7,055.00	18,249.00	19,709.00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人民币)(亿元)	145.10	170.10	189.90
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人民币)(亿元)	130.10	152.00	169.40

（三）项目建设背景

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位于安徽省与浙江省交界地带及 S346 登源河畔，涵盖绩溪县荆州乡、金沙镇、家朋乡、伏岭镇、瀛洲镇，临安区岛石镇、龙岗镇、昌化镇、清凉峰镇。总体规划面积 1243 平方公里，常住人口 10.03 万人。

皖浙天路作为绩溪旅游东向桥头堡，与“皖南川藏线”、“浙西天路”等自驾游精品路线相媲美，在绩溪县旅游发展战略上意义重大，已逐步成为江浙沪皖一带旅客自驾游的首选之地，游客数量逐年增多，但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极为薄弱，全路段景观小品和打卡点非常少，旅游服务中心、特色文化体验景点、停车场等旅游配套设施根本无法满足游客需求，严重影响皖浙天路旅游业态的持续打造和乡村旅游业态的发展。

绩溪县近年来采用各种措施，全力推进旅游产业发展。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中国徽菜之乡、中国厨师之乡，大自然的厚爱和历史文化的眷顾，赋予了绩溪瑰丽多姿、丰富多彩的旅游资源，形成了以徽文化为特色的旅游资源宝库。但是，绩溪县旅游业态与文化、科技、体育、休闲、探险、影视拍摄等的融合还不够深入，参与性、体验性、娱乐性的旅游业态开发不足。

因此，绩溪与临安深入合作，提出共同建设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同时，项目单位提出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通过完善基础设施，打造新颖化旅游业态，从之前“行、游”形式，转化成“吃、住、行、游、购、娱”为主的新业态，并带动合作区特色旅游的发展。

2024 年 5 月，县委、县政府提出了绩溪县第一个跨省旅游合作区——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区，旨在主动参与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建设，高位推进绩溪与临安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建设，充分发挥两地山水相连的资源优势、地缘相接的区位优势、人文相亲的文化优势，以皖浙天路合作为桥梁，全面整合毗邻地区文旅资源，拓展文旅融合空间，打造“绩临”经济合作高度融合文旅样板。

绩溪与临安两地主要负责同志已做好沟通对接，初步达成合作区建设意向，发改、交通、文旅等部门及有关乡镇之间已多次对接，目前正在梳理合作区内文旅资源情况。

目前，本项目已完成项目立项，规划和用地预审意见、环评登记、节能登记等前期工作手续完备，项目有序推进中。

（四）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地址位于绩溪县县域范围内，涵盖荆州乡、家朋乡、伏岭镇。

（五）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占地约 12.58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2.46 万平方米。主要包括石门里游客服务中心 2550 平方米、梅干岭游客服务中心 1500 平方米、伏岭游客服务中心 13000 平方米、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2000 平方米、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1400 平方米、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876 平方米、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3300 平方米，配套建设旅游通道、旅游停车场、标识标牌等设施。

（六）建设主体

本项目主管部门及项目单位均为绩溪县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名称	绩溪县文化和旅游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341731358579117C
类型	机关单位
负责人	徐华琴
批准机构名称	国务院
注册地址	绩溪县华阳镇徽山大道 1325 号徽山大楼三楼

（七）项目建设方案

7.1 设计依据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50352-2019）

《工程结构通用规范》（GB 55001-2021）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6）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7-2011）

《建筑抗震设防分类标准》（GB50223-2008）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

《室外给水设计规范》（GB50013-2018）

《室外排水设计规范》（GB50014-2006）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

《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50054-2011）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50052-2009）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GB51348-2019）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2010）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50034-2013）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规范》（GB 50217-2018）

《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50736-2012）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 版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2017）

《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规范》（JGD81-2017）

《现有公路实施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方案的通知》（交办公路〔2015〕42 号）

《小交通量农村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2111-2019）

《城市公共停车场工程项目建设标准》（建标 128-2010）

项目其他相关标准规范等

7.2 设计原则

7.2.1 真实性原则

本项目建设应尊重自然环境，结合当地历史文化，提前规划，做到功能完善，在对区域文化特色深入理解和分析的基础上，充分体现地域文化特征。

7.2.2 坚特绿色生产与生态保障相促进原则

项目遵循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将绿色发展要求贯穿生产经营全过程，以保供给与保生态相协调为导向，形成农村发展与生态保障互促共兴的农业可持续发展机制。

7.2.3 安全防患原则

本项目建设应当保障社会公众利益，项目建设及运营全过程本质安全，符合城市防火、抗震、防洪等要求，维护公共安全、公共卫生和城市面貌。

7.3 工程建设方案

7.3.1 游客服务中心

本子项包括石门里游客服务中心、梅干岭游客服务中心、伏岭游客服务中心。

7.3.1.1 建设设计

石门里游客服务中心：该工程占地面积 3500m²，功能布局为：休闲区 1650m²，餐饮区 450m²，游客咨询服务区 300m²，旅游公厕 150m²，停车场 300m²。

功能分区	建筑面积（㎡）	层数	单层高（m）	结构形式
休闲区	1650	2	3.6	钢筋混凝土框架
餐饮	450	2	4.2	钢筋混凝土框架
游客咨询服务区	300	1	5.2	钢筋混凝土框架
旅游公厕	150	1	3.5	砖混
停车场	300			

梅干岭游客服务中心：该工程占地面积 2000m²，功能布局为：休闲区 950m²，餐饮区 280m²，游客咨询服务区 120m²，旅游公厕 150m²，停车场 300m²。

功能分区	建筑面积（㎡）	层数	单层高（m）	结构形式
休闲区	950	2	3.6	钢筋混凝土框架
餐饮区	280	1	4.2	钢筋混凝土框架
游客咨询服务区	120	1	5.2	钢筋混凝土框架
旅游公厕	150	1	3.5	砖混
停车场	300			

伏岭游客服务中心：该工程占地面积 16000m²，功能布局为：休闲区 7500m²，餐饮区 2700m²，特产展销区 680m²，游客咨询服务区 300m²，旅游公厕 220m²，露营区 1600m²，停车场 2000m²。

功能分区	建筑面积（㎡）	层数	单层高（m）	结构形式
休闲区	7500	3	3.3	钢筋混凝土框架
餐饮区	2700	3	3.5	钢筋混凝土框架
特产展销区	680	1	5.1	钢筋混凝土框架
游客咨询服务区	300	1	5.2	钢筋混凝土框架
旅游公厕	220	1	3.5	砖混
露营区	1600			
停车场	2000			

7.3.1.2 结构设计

1、自然条件

基本风压：0.35KN/m2（R=50）；基本雪压：0.50KN/m2（R=50）。

2、荷载取值

主体建筑：2.0KN/m2；

走道、门厅、楼梯：3.5KN/m2；

餐厅：4.0KN/m2；

设备机房：8.0KN/m2；

卫生间：2.5KN/m2；

屋面：2.0KN/m2（上人屋面）；0.5KN/m2（不上人屋面）。

3、结构体系

（1）结构形式

采用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2）抗震设防

本项目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 0.05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一组。抗震设防为丙类，建筑安全等级为二级，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

4、主要结构材料

（1）钢材：HRB400，Φ8-20mm。

（2）混凝土强度等级：均采用 C25~C35；

（3）填充墙：采用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

（4）因本项目尚未进行地质勘探，根据周边现状建筑，暂定独立基础形式。

7.3.1.3 给排水设计

1、设计范围

（1）室内外生活给水、排水系统设计；

（2）室内外消防系统设计；

（3）建筑灭火器配置；

2、生活给水

（1）水源

引自市政给水管作为本项目生活供水及室外消防水源。

（2）水量

生活用水量：0.67 m³/d。

用水对象	平均用水定额	每天用水人数	日用水量（m³/d）
员工	80L/人.d	8人	0.64
未预见及漏失	5%	-	0.03
合计			0.67

（3）给水系统

①室内生活给水系统：采用由市政管网直接供水的给水方式。

②室外生活给水系统：本项目室外给水管网接自市政给水管网，每个单体的给水支管从给水主干管上就近接入并设置计量水表。

3、消火栓给水系统

石门里游客游客服务中心：室外消防用水量：25L/s。室内消火栓用水量：15L/s。

梅干岭游客服务中心：室外消防用水量：15L/s。室内消火栓用水量：10L/s。

伏岭游客服务中心：室外消防用水量：30L/s。室内消火栓用水量：20L/s。

消火栓箱全部采用 SG 型消火栓箱；按规范要求设置建筑灭火器；灭火器设置危险等级为低危险级。

4、排水系统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及沉淀池处理后，排入附近水体。

屋面雨水及走廊雨水采取有组织排水，雨水经雨水斗、地漏收集再经雨水立管排至室外。

5、管道材料

本项目给排水管材参考当地现有设施进行选择，考虑造价、防腐性能、施工难度、基础要求等因素，采用与现有设施同样材质，具体如下：

（1）给水：室内给水支管均采用 PPR 管，给水立管采用钢塑管。室外给水干管采用钢丝网骨架塑料复合管。

（2）排水管：室内排水管均采用 UPVC 塑料管及管件，室外排水管采用 HDPE 波纹管。

（3）消防管道：采用热镀锌钢管及管件，管径小于等于 DN50 时，采用丝扣连接，管径大于 DN50 时，采用卡箍连接。

7.3.1.4 电气设计

1、设计范围

（1）低压供电系统

（2）电力与照明配电系统

（3）防雷接地系统

（4）综合布线系统

2、强电设计

（1）负荷等级

本项目用电负荷全部为三级负荷。

（2）供电电源及负荷估算

本项目各子项均配电房一座，由区域电网 10KV 两路引入配电房，采用 YJV22-10KV 电缆埋地引入。

①变压器容量确定及负荷估算

名称	建筑面积（m^2）	用电指标（W/m^2）	设备容量（kW）
石门里游客游客服务中心	2550	40	102
梅干岭游客服务中心	1500	40	60
伏岭游客服务中心	13000	40	520
合计			682

本项目变压器负荷率取 0.85，所需变压器容量分别为 120 kVA、71 kVA、612 kVA，配置 1 台 100 kVA、1 台 125 kVA、1 台 800 kVA 油浸式密封变压器用于本项目游客服务中心供电。

（3）停车位充电桩设计

1）系统要求

①充电设施技术条件应符合现行国家及行业相关技术标准，充电桩防护等级应不低于 IP32（室内）或 IP54（室外）；

②中低压配电系统宜采用单母线或单母线分段接线，低压接地系统宜采用 TN-S 系统；

③向交流充电桩供电的电源侧低压断路器宜具有短路保护和过负荷保护，还应具有剩余电流保护功能，其剩余电流保护额定动作电流不大于30mA，动作时间不大于0.1s。

2）选型

充电桩专用变压器容量计算： $S\Sigma=Kt\cdot Kx\cdot Cn\cdot(Kn\cdot Pn+Km\cdot Pm)/(\eta\cdot\cos\Phi)$

其中：η：变压器负载率取0.85；

cosΦ：补偿后功率因数取0.95；

Pn：（慢充）安装功率7kW；

Pm：（快充）安装功率60kW；

Kn：慢充停车位配置数量比例系数取0.2-0.5；

Km：快充停车位配置数量比例系数取0.5-0.8；

Kx：充电桩需要系数5-10个取0.75、10-50个取0.55、50个以上取0.4；

Kt：充电桩同时使用系数5-50个取0.65、50个以上取0.4；

Cn：规划充电桩数量；

（4）供配电系统

①本项目配电房设有低压柜、变压器等设备。

②变压器选用国产节能环保型，配置油浸式密封变压器。

③低压配电柜采用抽式开关柜，单母线分段设联络开关。低压侧设无功功率自动补偿装置，补偿后10KV高压侧功率因数在0.93以上。

④低压配电系统采用树干式，主干线采用YJV-1kV型电缆，至各单体配电总箱。

⑤室内配电支线采用BV-500型塑料绝缘铜芯线在金属线槽内或穿阻燃PVC暗敷。

⑥室外总体配电高压采用YJV22-10kV电力电缆,低压采用YJV22-1kV电力电缆穿电缆排管埋地敷设，并设置相应的中途人孔井和手孔井。

（5）电力与照明设计

①根据各种场所的不同使用要求选择相应灯具,设置正常照明满足照度标准及功力密度值的要求。采用高效率、高反射率的照明光源；采用高发光率，节能型筒灯、T5 型二基色荧光灯及电子镇流器。在走廊、楼梯间、消防控制室等处设置应急照明。照明供电方式采用放射式与树干式相结合的方式。

②照度标准及功率密度

序号	照明场所	照度值（LX）	功率密度（W/㎡）
1	主体建筑	100	9
2	卫生间	75	3.5
3	走廊	50	2.5
4	设备用房	100	4
5	配电房	100	4
6	消防中心、弱电机房	500	15

③应急照明

应急照明电源均采用双电源切换。另外疏散走道、安全出口等处设置疏散指示标志，疏散指示标志采用自带蓄电池并在停电后持续供电30分钟以上的照明灯具，重要设备机房、消防泵房、变配电所设置备用照明，备用照明灯具自带蓄电池，断电后，蓄电池连续供电时间不少于180分钟。

④室外照明配合室外景观进行道路照明设计,所有灯具均采用高效节能型产品，并采用自动分类定时光控，以达良好的节能效果。

⑤消防水泵、正压风机、排烟机等动力设备均为就地控制。

（6）防雷与接地

本项目建筑按第三类防雷建筑物设防。利用柱、梁内或钢筋混凝土墙内纵向钢筋作引下线，利用建筑物混凝土基础钢筋作自然接地体，形成电气回路，接地电阻不大于 1 欧姆。在屋顶屋脊、排水檐口设Φ10 镀锌圆钢避雷带，屋顶避雷带连接组成不大于 24m×16m 或 20m×20m 的网格，引下线不应少于两根，其间距不大于 25m。

3、弱电设计

本项目工程弱电设计包括：电话通讯系统、计算机网络通讯系统、火灾自动报警及消防联动系统、漏电火灾报警系统（CFS）。

（1）电话系统

在休闲区设弱电机房，其中所需直通电话和分机电话均由总机房配线箱引出。楼内配线电缆在强弱电间管笼内竖向桥架内敷设，各层分线箱设在强弱电间内。各功能房间根据其使用性质设置电话终端。

（2）计算机网络通讯系统

本项目设置计算机数据通讯网络系统，楼层弱电间内设集线器和配线架，各功能房间根据需要设置信息插座。计算中心与电话总机房通讯联系。

（3）火灾自动报警及消防联动系统

1）本项目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采用集中报警系统，系统内包含火灾报警主机、火灾探测设备、警报系统、联动系统和消防电话系统。火灾报警主机设置于消防控制中心，实现对项目区域内火警的集中控制。

2）项目工程电气消防系统采用智能型二总线自动报警及消防联动系统，设置下列电气消防设施：

①变配电所和强、弱电井道等处设置有感烟探测器。

②各层设置有火灾报警楼层显示器。

③每层消防电梯前室装有火灾层报警闪灯。

④各走道、前室等处公共场所设置有手动报警按钮。

⑤所有消火栓按钮、水流指示器、压力开关、信号闸阀、防火阀等作为报警部位接入消防控制中心总控台。

⑥走道、前室等公共场所均设置有火灾紧急广播和警铃。

⑦变配电所、水泵房等处设置有消防电话分机；走道、前室等公共场所设置有电话插孔。

⑧消火栓泵、喷淋泵等消防设施可以在消防控制中心设施直接手动及自动控制。

⑨消防控制中心在确认火灾后，能够切断有关部位的非消防电源，由应急照明控制器启动火灾区域内的应急疏散照明，并且控制所有电梯停在底层，并接收反馈信号。

⑩消防控制中心应设置有直通室外门；设置有可直接拨打 119 火警电话。

（4）漏电火灾报警系统（CFS）

项目工程消防控制中心设置漏电火灾报警系统主机。在各楼层的配电箱设置漏电检测装置，以监视该区域内的用电线路或设备工作状况。

1）系统组成

本系统由漏电报警器、总线传感器及独立网络组成。

本系统设备能够准确地检测用电设备及缆线的使用状况，及时报出异常部位位置及现状，并将信息传至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主机记录，同时能为消防设备的联动提供必要的输出信号接口。

2）线路敷设

报警线路及总线线路选用 ZR-RVS、2x1.0mm2 的阻燃铜芯线。

本系统的所有线路均穿镀锌管在吊顶内敷设或沿顶板内暗敷。

7.3.1.5 暖通设计

1、通风设计

（1）卫生间、污洗间等设置机械排风扇，排风量按换气次数 10~15 次/h 计算。

（2）配电室、设备机房等设置机械排风扇，排风量根据实际设备发热量确定。没有参数的情况下可按换气次数 10~15 次/h 计算。

（3）对于可能突然放散大量有害气体或有爆炸危险气体的场所应设置事故通风。事故通风量宜根据放散物的种类、安全及卫生浓度要求，按全面排风计算确定，且换气次数不应小于 12 次 / h。

（4）对于设置了气体灭火的特殊设备房间设置专门的事后通风系统，换气次数按 12 次/h 并设置相应的上、下排风。

（5）以上排风如在封闭房间内进行，要考虑相应的补风措施，补风风量不小于 80%排风量。

2、防排烟设计

建筑物宜优先采用自然排烟的方式,局部空间如不满足自然排烟要求应采用机械排烟的方式，且须设置排烟机房和补风机房。

3、空调和采暖设计

本项目的冷热负荷计算表如下：

名称	建筑面积（㎡）	冷负荷（kW）	热负荷（kW）	面积冷指标（w/m²）	面积热指标（w/m²）
石门里游客服务中心	2550	204	102	80	40
梅干岭游客	1500	120	60	80	40

名称	建筑面积（㎡）	冷负荷（kW）	热负荷（kW）	面积冷指标（w/m²）	面积热指标（w/m²）
服务中心					
伏岭游客服务中心	13000	1040	520	80	40

石门里游客服务中心以及梅干岭游客服务中心拟采用分体空调。伏岭游客服务中心拟采用多联机系统形式。

7.3.2 游客通道提升

7.3.2.1 技术标准

本项目道路技术标准如下：

序号	项目	单位	指标
1	道路等级		四级
2	设计使用年限	年	8
3	设计时速	km/h	20
4	圆曲线最小半径	米	35
5	不设超高的圆曲线最小半径	米	350
6	最大纵坡	%	8
7	最大坡长	米	300
8	凸形竖曲线最小半径	米	250
9	凹形竖曲线最小半径	米	250
10	竖曲线最小长度	米	25

7.3.2.2 设计内容

本项目道路总长度为 23930m，其中 S346 至山海石舍为新建道路，新建长度为 650m，提升改造道路长度为 23280m。

起止点	长度（m）		公路等级		路面宽度		面积（㎡）	设计时速（km/h）		路面结构	
	原来	改造后	原来	改造后	原来	改造后		原来	改造后	原来	改造后
S346荆州方家湾至家朋乡梅干岭	8000	8000	4	4	5	5	40000	20	20	水泥混凝土	沥青
S346至方家湾村	3000	3000	4	4	1.2	1.2	3600	20	20	水泥混凝土	沥青
S346至山海石舍	650	650	/	4	4	4	2600	/	/	无路基	植草砖

S346至下胡家村	3500	3500	4	4	3.5	3.5	12250	20	20	水泥混凝土	沥青
家朋乡松木岭至尚村	4000	4000	4	4	4.5	4.5	18000	20	20	水泥混凝土	沥青
梅干岭至冬青岭	2500	2500	4	4	4	4	10000	20	20	水泥混凝土	沥青
S346至伏下戏台、伏岭戏台至新桥环河段	1500	1500	4	4	5	5	7500	20	20	水泥混凝土	沥青
伏岭镇加油站至镇中心小学段	780	780	4	4	2.6	2.6	2028	20	20	水泥混凝土	沥青
合计	23930	23930					95978				

7.3.2.3 横断面设计

道路起止点	横断面（m）			
	路肩	机动车道	机动车道	路肩
S346荆州方家湾至家朋乡梅干岭	0.25	2.5	2.5	0.25
S346至方家湾村	0.5	1.2		0.5
S346至山海石舍	0.5	2	2	0.5
S346至下胡家村	0.5	3.5		0.5
家朋乡松木岭至尚村	0.5	2.25	2.25	0.5
梅干岭至冬青岭	0.5	2	2	0.5
S346至伏下戏台、伏岭戏台至新桥环河段	0.5	2.5	2.5	0.5
伏岭镇加油站至镇中心小学段	0.5	2.6		0.5

7.3.2.4 新建道路

1、路基工程

（1）路基基底处理

路堤基底首先要清除表土和淤泥，表土厚度为 20~30cm。

本项目地面坡度在 1:1~1:5 之间，采取先挖松再碾压。

采用土质路堑地段挖 0.5m 后回填压实和零填地段超挖至路表面以下 0.5m 后回填压实的方法，提高相关路段压实度。

填挖交界处必须挖台阶和零填地段超挖回填，填挖交界处路基下必须清除较松散的岩石覆盖土，防止该处路基出现不均匀沉降。

（2）路基边坡及驳岸

路堤边坡：土质边坡采用 1:1.5。

路堑边坡：本项目路基土层为土质或风化岩，采用 1:0.75~1:1.25。

驳岸：采用干砌块石前趾，小石子灌缝处理。

（3）路基横坡

行车道和硬路肩为 2%，土路肩为 4%。

（4）路基排水与防护

路基坡脚设置贯通的浆砌排水沟及边沟，以确保排水畅通，同时，在每隔一定距离（根据水系距离确定）将边沟水引入附近水系中；设置浆砌片石截水沟，以防边坡冲蚀失稳。路基处于特别潮湿地段，应设置纵横向盲沟或透水层，以利于由 PVC 管组成的网络排水系统，将渗入路堤内的雨水排出路基外，出水口应与路堤排水沟一道防护。

（5）路基防护

本项目位于山体区域，多为高填土路堤。因此，采用砌石拱护坡、以及砌片石网格护坡等形式。路线经过村镇的地段，为减少拆迁、占地和土石方数量，设置挡墙，用来保证路基边坡的稳定。

（6）不良地质路段的处理

本路段未发现危害路基安全的明显不良地质现象，通过调查，本项目范围内主要地层有填筑土、种植土、淤泥层、粉质粘土、强风化板岩。填筑土在道路全线普遍存在，厚度为 0.5~3.3m，在施工时做清除换填处理。

（7）路基压实标准与压实度

填方路基应分层均匀压实，填料应经过试验确认后方能使用，路基压实度及填料规格应满足表列数值要求，当填料无法满足规范要求时，必须及时采取适当的处理或换填措施。

用不同填料填筑路基时，应分层填筑，每一水平层应尽量采用同类填料，且厚度不小于 20 cm。

土路基压实度标准

填挖类型	**路床顶面以下深度（cm）**	**道路等级**	**压实度（%）（重型击实）**
零填或挖方	0~30	四级	≥90
填方	0~80	四级	≥90

2、路面结构

本项目处于山区，新建道路主要为游客步道。综合考虑，建议采用植草砖。

7.3.2.5 改造道路

本项目对现有水泥混凝土路面进行加铺改造。具体如下：

1、施工工艺流程

（1）MHB 破碎一遍。

（2）Z 型压路机振动压实 1~3 遍。

（3）测标高并进行级配碎石调平，检测平整度。

（4）光轮压路机振动压实 3~4 遍。

2、沥青混凝土面层施工工艺

（1）喷洒粘层油

在进行沥青混凝土的铺筑之前，先喷洒适量粘层沥青。清洗干净旧路面之后，确保路面无多余水分、温度>10℃，此时即可以进行粘层油的喷洒。

（2）铺设防裂层

防裂层能够分配荷载，增强路面，防止路面反射裂缝的产生。具体施工工序为：1）对旧水泥混凝土路面进行清扫，从而确保路面无杂物，无污染；2）由专用车辆进行粘层油的喷洒；3）铺设过程中，确保铺设平顺，将防裂层拉紧，控制纵向搭接长度在150~200mm，控制横向搭接长度在50~100mm，结合摊铺方向将后端压在前端上面；4）采用胶轮压路机进行碾压，碾压完毕后，铺设防裂层，确保纵向拉紧时其横向在挺直、张紧的状态。

（3）沥青路面施工

1）采用滑橇自动找平装置来进行摊铺，将找平装置调整到位后才能进行摊铺。对下层进行摊铺时，摊铺机根据基准线行驶，从而对横坡度以及高程进行严格控制。当路面高低变化差异较大时，需要在下面找平，采用3m测量尺来测量，从而确保下面层的平整度。

2）摊铺过程中要对温度进行严格控制，确保沥青混合料运送至施工现场时的温度在160℃左右，摊铺完毕后的温度在140℃左右。对供料速度以及摊铺速度进行合理调整，从而保障摊铺得以连续、均匀地进行。

3）待完成混合料的摊铺以及刮平后，立刻检查路面，人工调整不规则的地方，之后开始压实。保证初压温度不低于135℃时，开始进行碾压。按照多次碾压、从边向中、先静后振的顺序进行碾压。

4）初压采用关闭振动的振动碾压机或者轻型钢筒式压路机进行碾压，初压完毕后对路拱以及平整度进行复压，当确认有必要时进行修整。复压后面紧跟终压，振动压力机应关掉振动，或者采用双轮钢桶式压路机。施工细节方面，先采用双轮压路机进行初压，次数为3次，每次碾压的重叠距离为30cm；之后再用轮胎压路机进行2次复压；最终采用双轮压路机进行终压，次数为2次。

3、沥青加铺层路面结构

3cm细粒式沥青混凝

4cm 中粒式沥青混凝

应力吸收层

处治后旧水泥混凝土路面。

7.3.3 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本子项包括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通过植入绩溪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元素，发扬非物质文化的传承。

7.3.3.1 建设设计

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该工程占地面积 500 m2，功能布局为：负一层为停车场，建筑面积为 500 m2；一层徽墨制作技艺体验区，建筑面积为 500 m2；二层徽州墙头画体验区，建筑面积为 500 m2；三层绿茶制作技艺体验区，建筑面积为 500 m2。

建筑名称	建筑面积（㎡）	层数	单层高（m）	结构形式
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2000	4	3.6	钢筋混凝土框架

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该工程占地面积 700 m2，对现有建筑进行改造。改造建筑面积为 1400 m2。功能布局为：一层：徽州三雕体验区 300 m2、字画装裱技艺体验区 300 m2、宣纸书写区 100 m2；二层：手龙舞观赏区 500 m2、徽戏观赏区 200 m2。

建筑名称	建筑面积（㎡）	层数	单层高（m）	结构形式
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1400	2	3.6	砖混结构

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该工程占地面积 470 m2，采用四合院式布设，共计 2 层。功能布局：一层：徽剧鉴赏区 150 m2、飏灯制作体验区 150 m2、字画装裱技艺区 176 m2；二层：传统宫灯制作区 100 m2、绩溪历史沿革 VR 体验区 180 m2、徽菜制作体验区 120 m2。

建筑名称	建筑面积（㎡）	层数	单层高（m）	结构形式
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876	2	3.6	钢筋混凝土框架

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该工程占地面积 4200 m2，功能布局为：印泥制作技艺体验区 450 m2；墨模雕刻体验区 600 m2；传统宫灯制作体验区 800 m2；手工红薯粉条制作技艺体验区 650 m2；绩溪民歌民谣畅玩区 400 m2；徽州竹编体验区 400 m2。

功能分区	建筑面积（㎡）	层数	单层高（m）	结构形式
印泥制作技艺体验区	450	1	3.6	钢筋混凝土框架
墨模雕刻体验区	600	1	3.6	钢筋混凝土框架
传统宫灯制作体验区	800	1	4.2	钢筋混凝土框架
手工红薯粉条制作技艺体验区	650	1	4.2	钢筋混凝土框架
绩溪民歌民谣畅玩区	400	1	3.6	钢筋混凝土框架
徽州竹编体验区	400	1	3.6	钢筋混凝土框架

7.3.3.2 结构设计

1、自然条件

基本风压：0.35 KN/m2（R=50）；基本雪压：0.50 KN/m2（R=50）。

2、荷载取值

主体建筑：2.0 KN/m2；

走道、门厅、楼梯：3.5 KN/m2；

餐厅：4.0 KN/m2；

设备机房：8.0 KN/m2；

卫生间：2.5 KN/m2；

屋面：2.0 KN/m2（上人屋面）；0.5 KN/m2（不上人屋面）。

3、结构体系

（1）结构形式

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为砖混结构，其余特色体验基地均为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2）抗震设防

本项目抗震设防烈度为 6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 0.05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一组。抗震设防为丙类，建筑安全等级为二级，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

4、主要结构材料

（1）钢材：HRB400，Φ8-20mm。

（2）混凝土强度等级：均采用 C25~C35；

（3）填充墙：采用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

（4）因本项目尚未进行地质勘探，根据周边现状建筑，暂定独立基础形式。

7.3.3.3 给排水设计

1、设计范围

（1）室内外生活给水、排水系统设计；

（2）室内外消防系统设计；

（3）建筑灭火器配置；

2、生活给水

（1）水源

引自市政给水管作为本项目生活供水及室外消防水源。

（2）水量

生活用水量：1.01m3/d。

用水对象	平均用水定额	每天用水人数	日用水量（m^3/d）
员工	80L/人.d	12	0.96
未预见及漏失	5%	-	0.05
合计			1.01

（3）给水系统

①室内生活给水系统：采用由市政管网直接供水的给水方式。

②室外生活给水系统：本项目室外给水管网接自市政给水管网，每个单体的给水支管从给水主干管上就近接入并设置计量水表。

3、消火栓给水系统

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室外消防用水量：25L/s。室内消火栓用水量：10L/s。

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室外消防用水量：25L/s。室内消火栓用水量：10L/s。

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室外消防用水量：15L/s。室内消火栓用水量：10L/s。

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室外消防用水量：25L/s。室内消火栓用水量：15L/s。

消火栓箱全部采用 SG 型消火栓箱；按规范要求设置建筑灭火器；灭火器设置危险等级为低危险级。

4、排水系统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及沉淀池处理后，排入附近水体。

屋面雨水及走廊雨水采取有组织排水，雨水经雨水斗、地漏收集再经雨水立管排至室外。

5、管道材料

本项目给排水管材参考当地现有设施进行选择，考虑造价、防腐性能、施工难度、基础要求等因素，采用与现有设施同样材质，具体如下：

（1）给水：室内给水支管均采用 PPR 管，给水立管采用钢塑管。室外给水干管采用钢丝网骨架塑料复合管。

（2）排水管：室内排水管均采用 UPVC 塑料管及管件，室外排水管采用 HDPE 波纹管。

（3）消防管道：采用热镀锌钢管及管件，管径小于等于 DN50 时，采用丝扣连接，管径大于 DN50 时，采用卡箍连接。

7.3.3.4 电气设计

1、设计范围

（1）低压供电系统

（2）电力与照明配电系统

（3）防雷接地系统

（4）综合布线系统

2、强电设计

（1）负荷等级

本项目用电负荷全部为三级负荷。

（2）供电电源及负荷估算

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利用原有电源，预留容量能满足本次新增需求。其余特色体验基地均需要新建配电房一座，供电由区域电网 10KV 两路引入配电房，采用 YJV22-10KV 电缆埋地引入。

①变压器容量确定及负荷估算

名称	建筑面积（m^2）	用电指标（W/m^2）	设备容量（kW）

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2000	40	80
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1400	40	56
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876	40	35
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3300	40	132
合计			303

本项目变压器负荷率取 0.85，所需变压器容量分别为 94 kVA、66 kVA、41 kVA、155 kVA，需配置 1 台 50 kVA、1 台 80 kVA、1 台 100 kVA、1 台 200kVA 油浸式密封变压器，用于项目供电。

（3）供配电系统

①本项目配电房设有低压柜、变压器等设备。

②变压器选用国产节能环保型，配置油浸式密封变压器。

③低压配电柜采用抽式开关柜，单母线分段设联络开关。低压侧设无功功率自动补偿装置，补偿后 10KV 高压侧功率因数在 0.93 以上。

④低压配电系统采用树干式，主干线采用 YJV-1kV 型电缆，至各单体配电总箱。

⑤室内配电支线采用 BV-500 型塑料绝缘铜芯线在金属线槽内或穿阻燃 PVC 暗敷。

⑥室外总体配电高压采用 YJV22-10kV 电力电缆，低压采用 YJV22-1kV 电力电缆穿电缆排管埋地敷设，并设置相应的中途人孔井和手孔井。

（4）电力与照明设计

①根据各种场所的不同使用要求选择相应灯具，设置正常照明满足照度标准及功力密度值的要求。采用高效率、高反射率的照明光源；采用高发光率，节能型简灯、T5 型二基色荧光灯及电子镇流器。在非遗中心走廊、楼梯间、消防控制室等处设置应急照明。照明供电方式采用放射式与树干式相结合的方式。

②照度标准及功率密度

序号	照明场所	照度值（LX）	功率密度（W/㎡）
1	主体建筑	100	9
2	卫生间	75	3.5
3	走廊、楼梯间	50	2.5
4	设备用房	100	4
5	配电房	100	4
6	消防中心、弱电机房	500	15

③应急照明

应急照明电源均采用双电源切换。另外疏散走道、安全出口等处设置疏散指示标志，疏散指示标志采用自带蓄电池并在停电后持续供电 30 分钟以上的照明灯具，重要设备机房、消防泵房、变配电所设置备用照明，备用照明灯具自带蓄电池，断电后，蓄电池连续供电时间不少于 180 分钟。

④室外照明配合室外景观进行道路照明设计,所有灯具均采用高效节能型产品，并采用自动分类定时光控，以达良好的节能效果。

⑤消防水泵、正压风机、排烟机等动力设备均为就地控制。

（5）防雷与接地

本项目建筑按第三类防雷建筑物设防。利用柱、梁内或钢筋混凝土墙内纵向钢筋作引下线，利用建筑物混凝土基础钢筋作自然接地体，形成电气回路，接地电阻不大于 1 欧姆。在屋顶屋脊、排水檐口设Φ10 镀锌圆钢避雷带，屋顶避雷带连接组成不大于 24m×16m 或 20m×20m 的网格，引下线不应少于两根，其间距不大于 25m。

3、弱电设计

本项目工程弱电设计包括：电话通讯系统、计算机网络通讯系统、火灾自动报警及消防联动系统、漏电火灾报警系统（CFS）。

（1）电话系统

在二层内设弱电机房，其中所需直通电话和分机电话均由总机房配线箱引出。楼内配线电缆在强弱电间管笼内竖向桥架内敷设，各层分线箱设在强弱电间内。各功能房间根据其使用性质设置电话终端。

（2）计算机网络通讯系统

本项目设置计算机数据通讯网络系统，楼层弱电间内设集线器和配线架，各功能房间根据需要设置信息插座。计算中心与电话总机房通讯联系。

（3）火灾自动报警及消防联动系统

1）本项目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采用集中报警系统，系统内包含火灾报警主机、火灾探测设备、警报系统、联动系统和消防电话系统。火灾报警主机设置于消防控制中心，实现对项目区域内火警的集中控制。

2）项目工程电气消防系统采用智能型二总线自动报警及消防联动系统，设置下列电气消防设施：

①变配电所和强、弱电井道等处设置有感烟探测器。

②各层设置有火灾报警楼层显示器。

③每层消防电梯前室装有火灾层报警闪灯。

④各走道、前室等处公共场所设置有手动报警按钮。

⑤所有消火栓按钮、水流指示器、压力开关、信号闸阀、防火阀等作为报警部位接入消防控制中心总控台。

⑥走道、前室等公共场所均设置有火灾紧急广播和警铃。

⑦变配电所、水泵房等处设置有消防电话分机；走道、前室等公共场所设置有电话插孔。

⑧消火栓泵、喷淋泵等消防设施可以在消防控制中心设施直接手动及自动控制。

⑨消防控制中心在确认火灾后，能够切断有关部位的非消防电源，由应急照明控制器启动火灾区域内的应急疏散照明，并且控制所有电梯停在底层，并接收反馈信号。

⑩消防控制中心应设置有直通室外门；设置有可直接拨打 119 火警电话。

（4）漏电火灾报警系统（CFS）

项目工程消防控制中心设置漏电火灾报警系统主机。在各楼层的配电箱设置漏电检测装置，以监视该区域内的用电线路或设备工作状况。

①系统组成

本系统由漏电报警器、总线传感器及独立网络组成。

本系统设备能够准确地检测用电设备及缆线的使用状况，及时报出异常部位位置及现状，并将信息传至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主机记录，同时能为消防设 备的联动提供必要的输出信号接口。

②线路敷设

报警线路及总线线路选用 ZR-RVS、2x1.0mm2 的阻燃铜芯线。

本系统的所有线路均穿镀锌管在吊顶内敷设或沿顶板内暗敷。

7.3.3.5 暖通设计

1、通风设计

（1）卫生间、污洗间等设置机械排风扇，排风量按换气次数 10~15 次/h 计算。

（2）配电室、设备机房等设置机械排风扇，排风量根据实际设备发热量确定。没有参数的情况下可按换气次数 10~15 次/h 计算。

（3）对于可能突然放散大量有害气体或有爆炸危险气体的场所应设置事故通风。事故通风量宜根据放散物的种类、安全及卫生浓度要求，按全面排风计算确定，且换气次数不应小于 12 次 / h。

（4）对于设置了气体灭火的特殊设备房间设置专门的事后通风系统，换气次数按 12 次/h 并设置相应的上、下排风。

（5）以上排风如在封闭房间内进行，要考虑相应的补风措施，补风风量不小于 80%排风量。

2、防排烟设计

建筑物宜优先采用自然排烟的方式,局部空间如不满足自然排烟要求应采用机械排烟的方式，且须设置排烟机房和补风机房。

3、空调和采暖设计

本项目的冷热负荷计算表如下：

名称	建筑面积（㎡）	冷负荷（kW）	热负荷（kW）	面积冷指标（w/m²）	面积热指标（w/m²）
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2000	160	80	80	40
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1400	112	56	80	40
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876	70.1	35.1	80	40
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3300	264	132	80	40

本项目拟采用分体空调。

7.3.4 其他配套工程

7.3.4.1 标识标牌

完善旅游景区的标识标牌系统，包括各类路标路牌、景点名称、景点介绍等。同时在核心景点，设置电子标识标牌，可显示内容包括：山上实时温度、天气情况、负氧离子含量、实时车辆等信息。标识系统的设计应以下列原则为指导：

1、地方特色原则

标识系统的设计要从当地地方文化中汲取精华，体现地乃使标识系统的某些特征具有不可替代性。比如，标识牌的造型设计可以取材于当地特有的装饰符号、生活生产用具、建筑形式等；在材料上选取具有地方特征的原材料，体现乡土气息；标识内容也要尽量反映当地的历史、文化等。

7.3.4. 1-1标识标牌示意图

2、综合性原则

为了让游客全面而深刻地认识与感受乡村生活，就需要多学科的合作，包括生态、建筑、旅游、地理、艺术等多方的专业人员通力配合;涉及到地方民俗方面，还需要当地居民的意见。这样，多学科背景下的标识系统才能是科学而全面的。

3、系统性原则

构成要素之间有一定的层级关系和组织构架，以整体形象展示在旅游者面前，因此在规划设计时要有全局观念，把个体特征统一到整体的风貌形象中去，达到整体上的最佳状态，实现最佳形象设计。同时，要在内容和功能

上相互补充，构建一个类型多样、功能完备的标识体系，实现标识系统整体效能优化。

4、生态美学原则

生态美是近些年才出现的一种新的美学观点。它是建立在生态人文观基础上的一种具有生态哲学意义的美学概念。生态美包括了自然美、生态关系和谐美和艺术与环境融合美。与强调对称、规则的人工雕琢形成鲜明对比。标识设计以自然生态规律和生态美法则为指导。效法自然，尊重自然风貌，力求使标识系统成为当地景观的一部分。

7.3.4.1-2标识标牌示意图

7.3.4.2 公厕设计

1、建筑设计

依据《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14-2016），本项目厕所按三类公共厕所建设。建设面积按 2~4m2/人，厕所设 6 个一般厕位和 2 个无障碍厕位，男女厕位比 1：1 或根据实际需要科学配置坐蹲位和男女厕位比例，满足不同点位不同游客群体的差异化需求。厕所的进门处分别设置男、女通道，分设前室设洗手盆，一般厕位采用蹲便器，无障碍厕位采用坐便器，小便器

采用半挂式便斗。厕位冲洗采用脚踏开关冲洗装置，小便采用感应冲洗装置。厕位间设水磨石隔板。

厕所设计为 1 层砖混结构。建筑层高 3.5m，室内外高差 0.3m，檐高 3.9m。建筑耐火等级二级，建筑抗震设防类别丙类。

建筑基础采用条形基础。外墙采用 370mm 厚空心粘土砖墙，内墙采用 240mm 厚空心粘土砖墙，外墙加 FTC 自调温相变蓄能材料 60mm 厚外保温。为保持与景区建筑相协调，公厕外窗采用断桥铝中空玻璃窗，外门采用复合实木门。屋面采用双坡屋面，上铺复古灰黑色古建筑琉璃瓦，70 厚 FTC 保温，高聚物改性沥青卷材防水。建筑外装修采用滚刷涂料装修，颜色选定与景区相一致。建筑内装修墙面为瓷砖到顶，顶棚为石膏板吊顶，地面为防滑地砖。

图7.3.4.2-1 公厕示意图

2、排放形式

在厕所后面挖两个容积为 3m3 的渗井轮换使用，当其中一个储满时，将排污管放到另外一个渗井中，第一个渗井中的水分或渗到地下或蒸发，粪便的固形物同时在进行着一个发酵的过程，一段时间后可直接用于景区植物的施肥。

7.3.4.3 停车场

本项目拟在九华村和下胡家村分别建设地面停车场，用地面积分别为510 ㎡和2000 ㎡，路面结构为沥青，厚度为5cm。停车位用地面积为18 ㎡/个，总计车位139个，充电桩48个。其中九华村规划28个（10个充电桩），下胡家村规划111个（38个充电桩）。

充电桩专用变压器容量计算： $S\Sigma=Kt\cdot Kx\cdot Cn\cdot(Kn\cdot Pn+Km\cdot Pm)/(\eta\cdot\cos\Phi)$

其中：η:变压器负载率，取0.85

cosΦ:补偿后功率因数，取0.95

Pn:（慢充）安装功率7kW

Pm（快充）安装功率60kW

Kn：慢充停车位配置数量比例系数取0.2

Km：快充停车位配置数量比例系数取0.8

Kx：充电桩需要系数5-10个取0.75、10-50个取0.55、50个以上取0.4

Kt：充电桩同时使用系数5-50个取0.65、50个以上取0.4

Cn：规划充电桩数量

采用双枪轮充方式，便于管理维护。采用专用变压器，具体型号在设计施工阶段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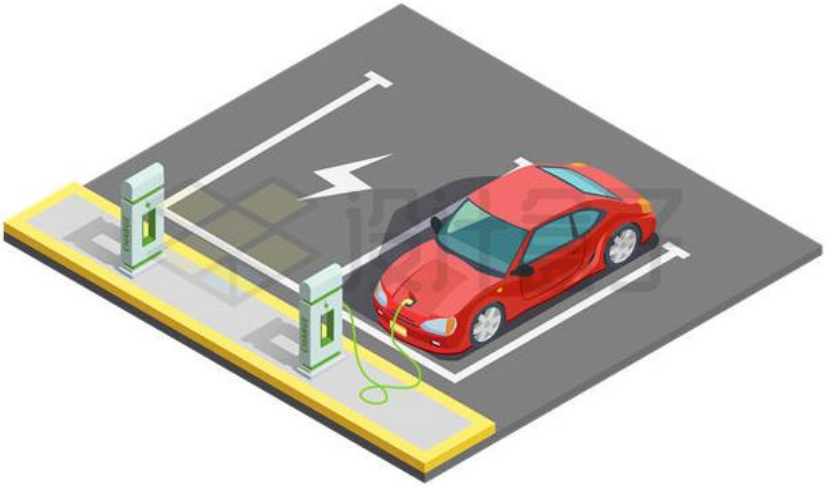

图 7.3.4.3-1 充电桩示意图

7.3.5 建设管理方案

7.3.5.1 组织结构

本项目项目单位为绩溪县文化和旅游局。由绩溪县文化和旅游局牵头，相关部门密切配合，主要领导牵头成立领导小组，相关科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项目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财务部、工程技术部、质检部、安全科五个职能部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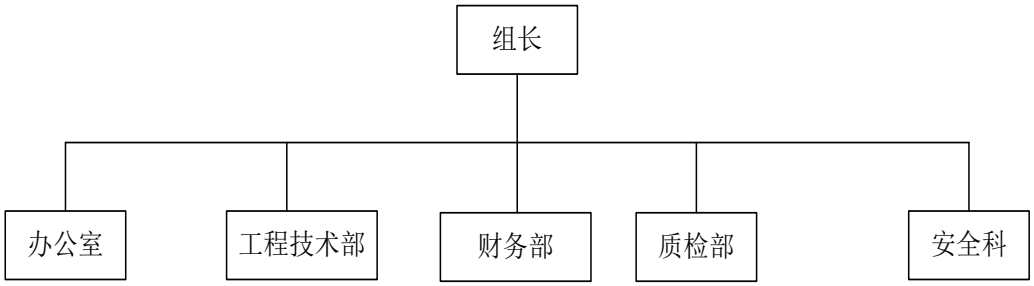

7.3.5项目管理机构图

在项目建设阶段，由工程技术部全权办理勘察设计和施工的委托手续及签订相应的合同和协议；提供设计必需的基础资料；申请或订购设备和材料；承担各项建设准备以及建设工作，直至完成项目的建设收尾等各项工作。

7.3.5.2 工程管理

为确保本项目的工程质量和建设期要求，应加强工程施工管理，严格执行招投标制、承包合同制及工程监理制度。

（1）施工组织管理

在项目经理的统一部署下，工程技术部负责编制项目招标文件，通过招标，选择有资格的工程承包单位，并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培训，制定相应规章制度，协调各方面工程，为工程实施创造必要的条件。

（2）严格执行工程监理制度

建设单位应委托（或通过招标）有资格的工程质量监理机构，全面负责工程监理，并实行监理工程师负责制，以确保项目工程质量和建设工期要求。

7.3.6 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实施时期是指从正式确定建设项目到项目开始达到正常生产的时期。这一时期包括项目实施准备（建立项目筹建机构）、资金筹集、设计勘探、设备订货、施工准备、职工培训、设备安装、调试直到竣工验收和交付使用等各个阶段。

本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5 月为项目前期准备阶段，2025 年 6 月至 2027 年 4 月为施工、设备购置、安装阶段，2027 年 5 月为竣工验收阶段。

表 7.3.6 项目建设实施进度表

内容/月份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	4	6	8	10	12	2	4	6	8	10	12	2	4	6
前期工作	▬	▬	▬												
施工图设计、设备考察洽谈、订货		▬	▬												
土建施工			▬	▬	▬	▬	▬	▬	▬	▬	▬	▬			
到货验收、安装													▬	▬	

调试															
竣工验收															▬

7.3.7 工程招投标

7.3.7.1 招标范围

据《招标投标法》及《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发改委第 16 号令）有关规定，包括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等的采购，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必须进行招标：

1、施工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4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

2、重要设备、材料等货物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

3、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

7.3.7.2 招标方式

按照《招标投标法》及《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发改委第 16 号令）招标人和投标人均需遵循招标投标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招投标活动。招标基本情况表见下表：

表7.3.7.2招标基本情况表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备注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	√			
设计	√			√	√			
建筑工程	√			√	√			
安装工程	√			√	√			
监理	√			√	√			

设备	√			√	√			
重要材料	√			√	√			
其它								

二、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社会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建设将能带来一系列的社会效益，主要包括：

1、生活质量提升：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将带动当地基础设施改善，如交通、排水、供电及其他公共服务等，此类投资将促使当地社会生活质量得到提高。

2、扶贫和民生改善：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有助于提供就业机会，增加居民收入，特别是对于农村地区，项目将帮助贫困户脱贫攻坚，改善民生。

3、区域形象塑造：通过旅游综合提升，绩溪县将塑造独特的区域形象，提升在全省乃至全国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进一步吸引投资和资源。

总之，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具有丰富的社会效益。通过旅游基础设施、新业态的探索将有助于促进旅游、生态和当地文化价值的传承与发展，实现地区可持续发展目标。

（二）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建设将能带来一系列的经济效益，主要包括：

1.促进地方经济发展：该项目的建设将促进绩溪县国民经济和相关产业的发展，通过增加就业机会、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等方式，为地方经济注入新的活力。同时项目在建设和运营期间带动相关产业链的发展，推动当地经济的增长，提高地区生产总值。此外，也将带来税收增加，有利于改善地方财政状况和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2.增加就业机会：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将会创造大量的就业机会，涉及建筑施工、设备采购、管理运营等多个领域，有助于提高当地居民的就业

率和收入水平。同时项目会促进地方特产和纪念品销售，增加地方收入，带动相关产业链发展，促进区域经济多元化。

3.促进区域协调发展：该项目将促进区域内文化旅游资源的共享和优化配置，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增强整个区域的竞争力。

总的来说，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将对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促进地方经济发展，推动区域整体协调发展

同时，本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将产生游客服务中心休闲区出租收入、游客服务中心餐饮区出租收入、游客服务中心特产展销区出租收入、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停车位收入、慢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快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小型广告出租收入、电子广告出租收入。经测算，项目债券存续期内能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入 20,091.21 万元，2047 年债券还本付息后，项目仍旧留存资金 4,246.21 万元。

三、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分析

（一）基本情况

1.政策依据

《“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提出，优化旅游消费环境、拓展旅游消费领域。推出更多定制化旅游产品、旅游线路，开发体验性强、互动性强的旅游项目，增加旅游惠民措施，加大旅游公共服务力度。依托重点区域和城市群，培育跨区域特色功能区、精品文化带和旅游带。建设全国风景道体系，打造具有广泛影响力的自然风景线和文化旅游廊道。提升长三角地区在文化和旅游领域的一体化发展水平，加快公共服务便利共享，建设杭黄自然生态和文化旅游廊道，打造一批高品质的休闲度假旅游区。

《安徽省“十四五”旅游业发展规划》提出，建立区域旅游合作机制。以地区合作为基础构建旅游规模经济，确定区域旅游发展的方向及思路，以地区为单位对区域旅游经济进行规划与开发，实现旅游资源要素优化配置。根据地理区位、交通运输、城市服务、旅游资源等要素，确定各地区单位在区域旅游空间中的功能与角色定位，构建旅游产业协作体系，通过地区分工与专业化生产，降低旅游供给的同质性，提升区域旅游规模经济水平。

以杭黄区域一体化发展为契机，深入推进杭黄世界级自然生态和文化旅游廊道协同共建，率先践行跨区域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一体化，打造长三角文化和旅游区域一体化发展样板。深化新安江流域生态补偿机制，强化浙闽皖赣生态协作区建设，高水平建设徽州文化生态保护示范区，将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建设成为美丽中国建设先行区、中国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区、世界级文化旅游目的地。

《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十四五”建设发展规划》提出，全力打造“大黄山”国际休闲度假旅游目的地，按照全域旅游理念，打破市域界线，统筹推动“大黄山”四市一体化发展，加快形成整体合力，打造文旅高质量

发展样板区，构建以黄山市为龙头，辐射带动池州、宣城、安庆三市的“月照三星、三星拱月”共进发展新格局。

《安徽省皖南国际旅游文化示范区旅游发展总体规划（2011-2030）》提出，按照景观优美、体验性强、带动性大等原则，结合旅游景区景点、旅游风景道等建设，发展精品公路旅游产品，加强沿线生态资源环境保护和风情小镇、特色村寨、汽车露营地、绿道系统等规划建设，形成以黄山旅游风景道（美丽公路）、皖浙 1 号生态旅游路、徽州天路、醉美 218 为代表的具备广泛影响力的自驾游产品。

打造具有国际吸引力和标识度的旅游场景，推出彰显浓郁皖南特色的旅行线路。顺应自驾游、休闲度假游、研学旅游等发展趋势，加强皖南各市区域协作，立足区域特色，有效串联旅游资源，开发生态、文化、观光、研学等多条精品旅游线路。谋划建设旅游风景道，加强沿线生态资源环境保护和旅游小镇、特色村寨、汽车露营地、绿道系统等规划建设，打造有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的自然风景线、历史人文线等。提升沿线节点吃、住、行、游、购、娱等供给质量，培育休闲旅游服务业集聚区。

《宣城市全域旅游发展总体规划（2016-2030）》提出，发挥廊道具有整合和调度资源的特征，加强区域联动，突破单一旅游区开发模式，以廊道综合体为营销战略，构建“一核一心三板块”的全域旅游空间布局，突出宣城市本级的旅游集散功能，形成一大发展主核；创立以绩溪为中心的旅游文化服务中心，形成一大发展次中心；努力打造环宣城书香田园乡村旅游区、天目山西麓户外运动旅游区、大黄山东麓文化休闲旅游区，构筑三大功能板块。

《绩溪县县城总体规划（2014-2030）》提出，把绩溪建设成面向国际的徽文化体验地，国内领先的文化旅游示范区，区域型休闲度假目的地，中国旅游强县，树立绩溪“养生福地、美食天堂”的特色品牌。

紧紧围绕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战略定位，重点推出古城—龙川人文游、徽杭古道徒步游、皖浙天路自驾游、上庄胡适文化研学游、家朋赏花游、鄣山观景游、仁里等千年古村体验游等精品线路。加速推进美好乡村建设，培育华阳—瀛洲—伏岭、长安—上庄、扬溪—板桥头、金沙—家朋—荆州等4条休闲农业与乡村游精品线路。

《绩溪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提出，构建“一核、一廊、一路、两翼、百村”绩溪文旅全景式空间布局。

一核：围绕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建设古城旅游环线，打造文旅融合体验区。

一廊：建设百里历史文化生态走廊，重点打造龙川、徽杭古道、鄣山大峡谷等6个3A级以上景区。

一路：建设皖浙天路，打造长三角最美自驾风景道、户外运动精品线。

两翼：以伏岭徽州味道、上庄雕刻时光等旅游小镇为依托，建设岭南、岭北两大乡村旅游片区。

百村：实施百个景区村庄创建工程，打造100个特色彰显、宜宜游的景区村庄，着力构建全域旅游新格局。

《绩溪县“十四五”文化旅游发展规划（2021-2025）》提出，依托地形条件，高品质打造水廊文化生态廊道、皖浙天路旅游廊道两条重点旅游廊道。依托沿河文化生态廊道，以古村落、徽杭古道等文化遗产为核心，整合沿线徽文化资源及要素，使其成为绩溪县文旅融合的重要抓手。依托皖浙天路旅游廊道，整合沿线建筑、梯田景观、峡谷景观、瀑布景观、云海霞光等气象景观，进一步完善旅游公共服务体系，使其成为绩溪县重要的旅游廊道和特色IP，并实现与杭州及长三角其他区域的联动发展。

杭黄世界级自然生态和文化旅游廊道是一个廊道系统，包括皖浙一号线、新安江百里画廊、徽州天路、徽杭古道等。绩溪县应该积极与杭州都市

圈和黄山市对接，将县域内的天路、徽杭古道等纳入杭黄世界级自然生态和文化旅游廊道范围，成为其中的一个部分。以皖浙天路为依托，有机融合临安、歙县、绩溪山水文化等优势旅游资源，共建临歙绩风景旅游带。加快绩溪东部户外运动基地、皖浙天路户外运动基地等建设，共同举办全国性户外体育赛事，打造特色健康体育旅游项目。

《绩溪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持续深入开展全国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把县域全境作为大景区来谋划布局，以旅游的理念总体设计，实施“旅游+”“+旅游”行动，加快打造“文旅康养目的地”。围绕百亿文化旅游产业培育目标，大力发展以康养、体验、研学、户外运动、会务经济等为重点的旅游新业态，大力发展体育产业、生态旅游、工业旅游和乡村旅游。

围绕皖浙天路和百里历史文化生态走廊，积极推进绩溪徽之源文化产业集聚区建设，着力提升现有景区景点的建设管理水平。加快徽杭古道国家级体育旅游示范基地创建，举办全国性户外体育赛事，延长体育旅游产业链，规划建设体育产业园。加快旅游配套设施建设，加快发展住宿餐饮业和旅游产品开发。

《绩溪县全域旅游发展规划（2018-2035）》指出，绩溪县旅游发展点多面广，但单体资源集聚力有限，联动发展不够，因此更加需要做好内部资源影响力及品质提升，并做好县域内各类资源的合作联动，从而形成合力。绩溪县位于皖浙交界地区，与周边省份主要客源市场时间距离近，与周边市县联动条件优良，具备外部联动的优势区位条件。绩溪县毗邻黄山旅游区，临近大杭州旅游板块，在改善外部交通条件的前提下，区位优势明显，具备空间融入的良好条件。建立多样化的交通体系和特色旅游风景道体系，加强几大板块之间的联动发展，打造水廊天路和皖浙天路旅游廊道串联绩溪县特色旅游资源，共同助力绩溪县全域旅游发展。

《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建设指导性规划》指出，绩溪片区要依托皖浙天路、徽杭古道等户外运动品牌优势，结合瑞士因特拉肯运动小镇发展经验，打造户外运动基地，构建 1 条最美风景道、多个国际品牌赛事、多项特色运动等多层级产品体系；依托仁里村、伏岭村等 30 多处古村落文化资源，打造文旅休闲服务基地，形成徽俗体验、徽商研学、徽韵休闲、徽菜美食、徽源文创等 5 大文化活化体验聚落。合理利用瀛洲村、磡头村等 10 多处闲置村落资源，通过组团打造、点状利用、腾挪集聚三种方式，打造田园数创基地，形成创智聚落、创服聚落和创享聚落。

《绩溪县大黄山世界级休闲度假康养旅游目的地建设实施方案》指出，要打造自驾徒步风景道。加快推进皖浙天路内环自驾旅游线路建设，将皖浙天路旅游风景道打造成为一流的自驾游精品线路。推进徽杭古道提质升级，加大翠岭古道、杨桃岭古道等旅游开发力度，打造“百公里”长三角户外徒步精品线路。

2、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2.2 项目位置：位于绩溪县县域范围内，涵盖荆州乡、家朋乡、伏岭镇。

2.3 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占地约 12.58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2.46 万平方米。主要包括石门里游客服务中心 2,550 平方米、梅干岭游客服务中心 1,500 平方米、伏岭游客服务中心 13,000 平方米、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2,000 平方米、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1,400 平方米、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876 平方米、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3,300 平方米，配套建设旅游通道、旅游停车场、标识标牌等设施。

2.4 建设期限：2025 年 6 月至 2027 年 5 月

2.5 债券期限：二十年

2.6 项目类型：文化旅游

（二）评估组织情况

1、总体思路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主要针对项目的必要性、投入的经济性、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实施方案的可行性、筹资的合规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估、分析与论证，并提出相关建议。

2、评估方法

本次事前绩效评估主要采用成本效益分析、需求分析、比较分析、因素分析、历史分析等方法进行论证。

3、评估主要程序

3.1 评估准备阶段

3.1.1 成立绩效评估工作组

绩效评估涉及项目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及项目可行性，要求具有高水平的分析、判断技能。项目建设单位及时组建评估小组，并充分考虑团队拥有的知识与技能，评估组包括相关行业专家参与项目事前评估工作，提供专业技术咨询。

3.1.2 编制评估工作方案

项目评估工作组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拟定资料清单、编制评估工作方案。

3.1.3 收集项目相关资料

项目评估工作组通过收集相关资料，了解项目背景，掌握项目特点，分析评估对象的重点和难点，确定评估方法，并根据具体情况对评估工作组织做出全面安排。

3.2 评估实施阶段

评估工作组召开评估会议，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听取项目单位和设计单位的情况介绍，进行现场评议。

3.3 评估结论的形成

评估工作组按照评估原则，根据评估项目基本情况，通过整理汇总相关数据资料，拟定评估思路及评估方法，对项目进行定量和定性评估，就项目评估情况有关内容于相关行业专家进行必要沟通，并根据各方提出的反馈意见进行修改、完善，最终形成评估结论。

4、评估的原则

4.1 依据充分。事前绩效评估应以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国家、省、市有关文件等为依据。在评估过程中，应收集足够的相关文件及翔实的佐证资料，为评估结论提供充分的依据支持。

4.2 科学规范。事前绩效评估应按照规范的程序，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估方法，科学、合理地进行。

4.3 精简高效。事前绩效评估的重点是评估项目申请专项债券资金支持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在实施过程中，应注意与现有审批、决策等程序的融合，简化流程和方法，提高评估工作的效率。

5、评估的依据

5.1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5.2 各级党委、政府制定的重大战略决策部署、国民经济与社会 发展规划和方针政策等；

5.3 各级财政部门制定的预算管理制度、资金及财务管理办法等；

5.4 部门单位的职责、年度工作计划和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5.5 政府投资等行业主管部门出台的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等；

5.6 其他相关依据。

（三）评估主要内容

1、项目实施必要性、公益性和收益性

1. 1必要性

1.1.1 是融入杭黄世界级自然生态和文化旅游廊道范围的需要

2020 年，杭黄世界级自然生态和文化旅游廊道建设纳入长三角一体化工作要点，绩溪县为了快速融入其中，将其纳入全县“首要工程”，立足县域特色，主动参与杭黄世界级自然生态和文化旅游廊道建设方案编制，高起点谋划项目，着力加强山水“两极”保护，进一步打造和发挥山青、水净、天蓝的优良生态优势，聚力融入杭黄世界级自然生态和文化旅游廊道。

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作为绩溪旅游东向桥头堡，是绩溪自驾游代表性名片，对推进绩溪县融入杭黄世界级自然生态和文化旅游廊道旅游圈具有里程碑的意义。

1.1.2 是改善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游客沉浸体验的需要

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老旧，风景廊道沿线多处道路破损较严重，安全等级不足，公共厕所、旅游服务中心、特色体验景点、停车设施等旅游配套严重滞后，无法满足游客最基本的需求，导致游客逗留时间非常短暂，也无法让游客领略沿途其他景色。

随着“皖南川藏线”、“浙西天路”、“徽州天路”等沿线旅游基础设施不断升级提档，与皖浙天路差距逐渐拉大，越来越多的游客更倾向体验感更好的景区。

本项目通过完善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区域整体形象，打造旅游新产品新业态，增强游客体验感受，推动绩溪县旅游业蓬勃发展。

2.5.3 是推动绩溪县全域旅游快速发展的需要

绩溪县因地制宜，将发展全域旅游作为文化旅游业发展的重中之重。《绩溪县全域旅游发展规划（2018-2035）》提出了“将绩溪县打造成为国际知名、国内一流的休闲旅游目的地”的目标，同时提出“一核一心三板块”的全域旅游空间布局。“构建产业围绕旅游转、产品围绕旅游造、结构围绕旅游调、功能围绕旅游配、民生围绕旅游兴的全域旅游发展格局”。

绩溪县是以绩溪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为核心，以徽文化、生态为特色，以美食天堂、养生福地、徽州之源、自在绩溪为品牌，以百里历史生态文化走廊和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为重点区域的全域旅游发展次中心。在宣城市全域旅游空间布局中占据重要的地位。

2.5.4 是共同建设旅游合作区的需要

2024 年 5 月，县委、县政府提出了绩溪县第一个跨省旅游合作区——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区，前期，绩溪与临安两地初步达成合作区建设意向。通过区域旅游合作能够整合分散的旅游资源，避免重复开发，形成互补优势。通过联合开发跨区域旅游线路，提升整体吸引力同时，降低旅游成本并提高体验质量，而强调旅游资源重组可形成更高层次的旅游功能区。

单一区域的旅游资源和服务供给有限，合作可突破行政界限，吸引更广泛的客源市场，实现生产要素的跨区域流动。旅游资源的文化和自然连续性常跨越行政区划，需通过合作统筹开发。但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整体不足，配套设施无法满足合作区建设需求，需要提升合作创新区游客体验，打造区域品牌，才能进一步优化合作发展，促进合作区共同建设。

综上，实施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通过完善旅游基础设施，提档升级，进一步提升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游客体验，让游客从“蜻蜓点水”式游玩到“酣畅淋漓”式游玩，从以往的“点”到“面”的转变，以片区旅游带动全域旅游，实现旅游溢价，推动融入杭黄世界级自

然生态和文化旅游廊道旅游圈的进程，拉动区域经济增长，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因此，项目建设是必要的。

1.2公益性

本项目的建设有助于增加就业人员，利于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关系的全面协调发展景区旅游业的发展，将吸纳大量社会富余劳动力，有利于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发展旅游业将促使当地群众从封闭走向开放，由相对贫穷走向富裕文明，不断增加景区内外居民的收入，提高生活和生存质量。社会信息的及时和充分交流，将引起当地居民的价值观念、生活方式和社会结构发生巨大变化，促进社会关系的全面协调发展。

1.3收益性

根据《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项目总投资 18,113.26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为 8,113.26 万元（约占项目建设总投资的 44.79%），将通过财政资金解决。剩余资金通过发行专项债券方式筹措 10,000.00 万元（约占项目总投资的 55.21%），分三年发行，其中：2025 年上半年拟发行金额为 4,000.00 万元，2026 年上半年拟发行金额为 4,000.00 万元，2027 年上半年拟发行金额为 2,000.00 万元，发行期限为 20 年。从谨慎性原则考虑，假设申请使用资金的年利率为 3.20%，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到期一次性支付本金及当期利息。

通过对本项目的和财务评价等方面的论证，本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将带来游客服务中心休闲区出租收入、游客服务中心餐饮区出租收入、游客服务中心特产展销区出租收入、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停车位收入、慢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快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小型广告出租收入、电子广告出租收入，经测算，在对项目收益预测及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预计项目运营净收益为 20,091.21 万元，需偿还债

券本息 16,400.00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项目运营净收益对债券本息覆盖倍数为 1.23>1.20，能够合理保障融资资金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本项目具有一定的盈利能力，收益性良好。

2、建设投资合规性

立项批复、可研批复、关于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用地预审意见及选址意见的函、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等前期批复文件。

3、项目投入与收益性

3.1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项目总投资估算约为 18,113.26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为 14,833.0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1,078.83 万元，预备费为 1,580.19 万元，征地费用 66.23 万元，建设期利息 544.00 万元，发行费用 11.00 万元；本项目资本金来源于财政资金，资本金根据项目进度逐步到位，债券融资的政府支持度高。因此，本项目资金到位的可行性高。

3.2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本项目收入来源主要为项目建成后预计经营收入，包括游客服务中心休闲区出租收入、游客服务中心餐饮区出租收入、游客服务中心特产展销区出租收入、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停车位收入、慢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快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小型广告出租收入、电子广告出租收入。债券存续期（2025-2047 年）收入合计 33,886.73 万元。收费方式和收费价格与当地实际水平相当，收入来源合理。

本项目经营期成本主要产生于人员成本、工程维护费成本、综合管理费、体验基地体验成本、燃料动力成本及相关税费，债券存续期（2025-2047 年）

经营成本合计 13,784.52 万元。经营期成本计算与当地实际水平相当，成本预测合理。

本项目债券存续期（2025-2047 年）收入合计 33,886.73 万元，成本合计 13,795.52 万元。项目收益 20,091.21 万元，测算分析合理并进行压力测算，可实现性高。

3.3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项目总投资估算约为总投资估算约为 18,113.26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为 14,833.0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1,078.83 万元，预备费为 1,580.19 万元，征地费用 66.23 万元，建设期利息 544.00 万元，发行费用 11.00 万元。该债券资金需求与项目总投资计划相匹配，能够满足项目的资金需求。

4、绩效目标合理性

4.1目标明确性

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了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群体满意度指标，根据本项目绩效目标表，产出指标设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各项指标明确，且与项目建设内容一致。

4.2指标合理性

本项目通过实施改造，为完善了项目区域的基础设施建设起到重要作用。在经济效益上，一方面通过项目运营实现项目债券融资的实现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二是带动区域投资及就业；社会效益上，实现基础配套的改善，加快区域发展等。因此，项目的效益目标与项目实施的初衷相匹配，预期效益可实现性强。

5、项目可行性

5.1实施内容明确性

实施内容明确、具体，本项目目前已完成前期立项审批、可研审批、环评、用地等工作，本项目方案符合城市规划要求，建设用地及环保措施满足土地、环保规定，场址内地质状况良好，交通便捷，现场施工条件较为充分，且居民支持改造意愿强烈。

本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高，项目成熟度较高，未超过财政可承受能力。

5.2 实施方案合理性

项目实施方案从项目建设背景及必要性，项目基本情况，经济、社会效益分析及项目预期绩效评价，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预期收益及融资平衡情况，潜在影响项目收益和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风险管理方案和还款保障措施等方面进行阐述。项目实施方案科学、合理、可行，与项目相关技术完整先进、可行，项目组织、进度安排合理，与项目有关的基础设施条件能够有效保障。

6、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6.1偿债计划可行性

本项目主要收益来源于经营收入，以达到项目收益与本次专项债券的本金及利息的平衡。根据测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产生的净收益约为20,091.21万元，能实现覆盖债券本息16,400.00万元，覆盖倍数为1.23，项目收益可以覆盖债券存续期间本息和，经压力测试后，最低覆盖倍数为1.10，因此，本项目融资本息可得到充分有效保障。

6.2偿债风险可控性

依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包括工期风险、质量风险、设计风险、环境风险等；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包括投资测算不准确风险、项目运营收益测算不准确风险、偿付风险等。针对识别出的偿债风险点，一是从制度层面建立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控措施及债

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二是优化规模结构。三是项目主管部门和单位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在建基础设施早见成效，并完善政府性债务统计和债券资金使用等月报制度，推动政府债务公开制度化、常态化。四是市政府债务规模实行限额管理，强化政府隐性债务监管。严格限定政府债务举借程序和资金用途。五是稳妥处置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着力解决好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问题，摸清政府资产负债情况，掌握真实风险底数。六是项目预期现金净流量优先用于平衡项目还本付息。七是落实加强政府债务预算管理，专项债券债务限额内发行专项债券周转偿还，确保债券本金偿付。八是建立完善的债券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及绩效评价机制。

（四）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经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的实施具有重大社会经济效益，项目实施必要性充分，且具有可行性。本项目的具体绩效目标如下：

<table>
<tr><td colspan="5">地方政府专项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td><td>使用领域</td><td>文化旅游</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绩溪县文化和旅游局</td><td>实施单位</td><td>绩溪县文化和旅游局</td></tr>
<tr><td colspan="2">项目属性</td><td colspan="4">☐ 以前年度延续性项目　　☑ 2025 年新增项目</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期限</td><td colspan="4">2025 年 6 月至 2027 年 5 月</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4">项目拟投资数（万元）</td><td colspan="2">项目资金总额：18,113.26 万元</td><td colspan="2" rowspan="4">执行率分值（10 分）</td></tr>
<tr><td colspan="2">其中：1. 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0,000.00 万元</td></tr>
<tr><td colspan="2">2. 其他财政拨款资金 0 万元</td></tr>
<tr><td colspan="2">3. 财政资金 8,113.26 万元</td></tr>
<tr><td rowspan="3">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 1：利用专项债资金完成本项目建设。</td></tr>
<tr><td colspan="5">目标 2：通过完善旅游基础设施，提档升级，进一步提升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游客体验，让游客从“蜻蜓点水”式游玩到“酣畅淋漓”式游玩，从以往的“点”到“面”的转变，以片区旅游带动全域旅游，实现旅游溢价。</td></tr>
<tr><td colspan="5">目标 3：推动融入杭黄世界级自然生态和文化旅游廊道旅游圈的进程，拉动区域经济增长，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td></tr>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工程总投资支出控制	不超过项目投资估算 18,113.26 万元	5 分
			指标 2：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投资支出控制	不超过项目投资估算 1,078.83 万元	5 分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 1：和社会平均成本的比较	低于社会平均成本	5 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项目总建筑面积	约 2.46 万平方米	2 分
			指标 2：石门里游客服务中心面积	2,550 平方米	2 分
			指标 3：梅干岭游客服务中心面积	1,500 平方米	2 分
			指标 4：伏岭游客服务中心面积	13,000 平方米	2 分
			指标 5：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面积	2,000 平方米	2 分
			指标 6：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面积	1,400 平方米	2 分
			指标 7：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面积	876 平方米	2 分
			指标 8：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面积	3,300 平方米	2 分
		质量指标	指标 1：工程质量监督情况	100%	4 分
			指标 2：建设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4 分
		时效指标	指标 1：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6 分
			指标 2：项目资金到位及时性	资本金跟随项目进度及时到位	6 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项目收入	符合当地同类型项目的收入水平	5 分
			指标 2：项目实施后的盈利能力	偿还本项目专项债券本息后，仍有现金结余	4 分
			指标 3：100%收益实现情况下偿债覆盖率	不低于 1.2	5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改善游客体验	通过提升景区的基础设施和服务质量，游客的环境体验和满意度得到显著提高。	5 分
			指标 2：提高景区美誉度	改造后的景区不仅在硬件设施上有所提	5 分

				升，还在文化内涵和服务质量上得到了增强，从而提高了景区的美誉度和吸引力。	
			指标 3：区域经济发展推动	景区改造提升了当地的旅游知名度和影响力，吸引了更多的游客，带动了周边经济的发展，增强了地区的综合经济能力。	5 分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对未来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提高旅居环境，提高交通便利性，以片区旅游带动全域旅游，实现旅游溢价	5 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本项目的满意度	90%以上	5 分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投资估算

1、项目总投资

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总投资估算约为 18,113.26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为 14,833.0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1,078.83 万元，预备费为 1,580.19 万元，征地费用 66.23 万元，建设期利息 544.00 万元，发行费用 11.00 万元。经检查《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有关批复，总投资数据来源可靠。

序号	项目	投资估算（万元）				计算经济指标			备注
		建安工程	设备购置	其他费用	合计	单位	数量	指标（万元）	
一	主要工程	13853.21	979.8	0	14833.01				
子项一	游客服务中心	8543.75	71.4	0	8615.15				
（一）	石门里游客服务中心	1274.25	8.4	0	1282.65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1	土建工程	714			714	平方米	2550	0.28	
2	装修工程	306			306	平方米	2550	0.12	
3	强电系统工程	51			51	平方米	2550	0.02	
4	弱电系统工程	38.25			38.25	平方米	2550	0.015	
5	给排水工程	30.6			30.6	平方米	2550	0.012	
6	消防工程	38.25			38.25	平方米	2550	0.015	
7	暖通工程	58.65			58.65	平方米	2550	0.023	
8	环保工程	25.5			25.5	平方米	2550	0.01	
9	停车场	12			12	平方米	300	0.04	16 个停车位
10	充电桩		8.4		8.4	个	6	1.4	
（二）	梅干岭游客服务中心	754.5	8.4	0	762.9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1	土建工程	420			420	平方米	1500	0.28	
2	装修工程	180			180	平方米	1500	0.12	
3	强电系统工程	30			30	平方米	1500	0.02	
4	弱电系统工程	22.5			22.5	平方米	1500	0.015	
5	给排水工程	18			18	平方米	1500	0.012	
6	消防工程	22.5			22.5	平方米	1500	0.015	
7	暖通工程	34.5			34.5	平方米	1500	0.023	

8	环保工程	15			15	平方米	1500	0.01	
9	停车场	12			12	平方米	300	0.04	16 个停车位
10	充电桩		8.4		8.4	个	6	1.4	
（三）	伏岭游客服务中心	6515	54.6	0	6569.6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1	土建工程	3640			3640	平方米	13000	0.28	
2	装修工程	1560			1560	平方米	13000	0.12	
3	强电系统工程	260			260	平方米	13000	0.02	
4	弱电系统工程	195			195	平方米	13000	0.015	
5	给排水工程	156			156	平方米	13000	0.012	
6	消防工程	195			195	平方米	13000	0.015	
7	暖通工程	299			299	平方米	13000	0.023	
8	环保工程	130			130	平方米	13000	0.01	
9	停车场	80			80	平方米	2000	0.04	110 个停车位
10	充电桩		54.6		54.6	个	39	1.4	
子项二	旅游通道提升	1359.14	0	0	1359.14				
1	荆州方家湾至家朋乡梅干岭道路	480			480	平方米	40000	0.012	现状为水泥路面，长 8000 米，宽度为 5 米，拟改为沥青。
		80			80	米	8000	0.01	防护栏杆
2	方家湾村周边道路	36			36	平方米	3600	0.01	现状为水泥路面，道路长 3000 米，宽 1.2 米，改成块石铺整路面，配套建设道路挡土墙 60 米
3	山海石舍周边道路	78			78	平方米	2600	0.03	观光道路，约 650 米
4	下胡家村周边道路	147			147	平方米	12250	0.012	现状为水泥路面，长 3500 米，宽度 3.5 米，拟改成沥青
5	家朋乡松木岭至尚村道路	216			216	平方米	18000	0.012	现状为水泥路面，长 4000 米，宽度为 4.5 米，拟改为沥青。
		40			40	米	4000	0.01	防护栏杆
6	梅干岭至冬青岭道路	120			120	平方米	10000	0.012	现状为水泥路面，长 2500 米，宽度为 4 米，加拟改为沥青。
		25			25	米	2500	0.01	防护栏杆

7	伏岭戏台周边道路	90			90	平方米	7500	0.012	现状为水泥路面，长 1500 米，宽度为 5 米，拟改为沥青。
		15			15	米	1500	0.01	防护栏杆
8	伏岭镇中心小学周边道路	24.34			24.34	平方米	2028	0.012	现状为水泥路面，长 780 米，宽度为 2.6 米，拟改为沥青。
		7.8			7.8	米	780	0.01	防护栏杆
子项三	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3543.73	8.4	0	3552.13				
（一）	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1056	8.4	0	1064.4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1	土建工程	560			560	平方米	2000	0.28	
2	装修工程	300			300	平方米	2000	0.15	
3	强电系统工程	40			40	平方米	2000	0.02	
4	弱电系统工程	30			30	平方米	2000	0.015	
5	给排水工程	36			36	平方米	2000	0.018	
6	消防工程	30			30	平方米	2000	0.015	
7	暖通工程	40			40	平方米	2000	0.02	
8	环保工程	20			20	平方米	2000	0.01	
9	充电桩		8.4		8.4	个	6	1.4	
（二）	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282.8	0	0	282.8				改造，砖混结构
1	装修工程	112			112	平方米	1400	0.08	
2	强电系统工程	28			28	平方米	1400	0.02	
3	弱电系统工程	21			21	平方米	1400	0.015	
4	给排水工程	25.2			25.2	平方米	1400	0.018	
5	消防工程	21			21	平方米	1400	0.015	
6	暖通工程	28			28	平方米	1400	0.02	
7	环保工程	14			14	平方米	1400	0.01	
8	游客步道	33.6			33.6	平方米	5600	0.006	
（三）	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462.53	0	0	462.53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1	土建工程	245.28			245.28	平方米	876	0.28	
2	装修工程	131.4			131.4	平方米	876	0.15	
3	强电系统工程	17.52			17.52	平方米	876	0.02	
4	弱电系统工程	13.14			13.14	平方米	876	0.015	
5	给排水工程	15.768			15.768	平方米	876	0.018	

6	消防工程	13.14			13.14	平方米	876	0.015	
7	暖通工程	17.52			17.52	平方米	876	0.02	
8	环保工程	8.76			8.76	平方米	876	0.01	
（四）	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1742.4	0	0	1742.4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1	土建工程	924			924	平方米	3300	0.28	
2	装修工程	495			495	平方米	3300	0.15	
3	强电系统工程	66			66	平方米	3300	0.02	
4	弱电系统工程	49.5			49.5	平方米	3300	0.015	
5	给排水工程	59.4			59.4	平方米	3300	0.018	
6	消防工程	49.5			49.5	平方米	3300	0.015	
7	暖通工程	66			66	平方米	3300	0.02	
8	环保工程	33			33	平方米	3300	0.01	
子项四	其他配套设施	406.6	900	0	1306.6				
1	旅游停车场	100.4			100.4	平方米	2510	0.04	九华村，停车场面积为 510 平方米；下胡家村，停车场面积为 2000 平方米；总计车位 139 个，其中充电桩 48 个。
2	标识标牌	6.2			6.2	个	620	0.01	
3	观光大巴		900		900	辆	30	30	
4	小型广告牌建设	160			160	个	200	0.8	
5	电子广告牌建设	140			140	个	100	1.4	
	第一部分费用合计	13853.21	979.80	0.00	14833.01	81.89%			
二	工程其他费用								
1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74.17	74.17				建标〔2007〕164 号文
2	建设单位管理费			149.94	149.94				财建〔2016〕504 号
3	前期咨询工作费			32.83	32.83				国家计委《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1999〕1283 号）
4	策划与规划编制费用			156.53	148.33				按工程费用的 1%
5	勘察设计费			222.50	222.50				国家计委、建设部计价格

									〔2002〕10 号文件
6	工程监理费			300.78	300.78				国家发改委、建设部价格〔2007〕670 号文
7	招标代理服务费			31.63	31.63				国家计委、国家环保总局计价格〔2002〕1980 号文
8	全过程造价咨询费			118.66	118.66				皖价服〔2007〕86 号
	第二部分费用合计			1087.03	1078.83	5.96%			
	第一、二部分费用合计	13853.21	979.80	1087.03	15911.85				
三	预备费				1,580.19	8.72%			（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0.1
四	征地费用				66.23	0.37%			新征土地 14.43 亩，每亩 4.59 万
五	建设期利息				544	3.00%			
六	专项债券发行费用				11	0.06%			
七	总投资				18113.26	100%			

（二）资金筹措方案

1、资金来源

1.1资本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 18,113.26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8,113.26 万元（资本金来源为财政配套资金解决），占总投资的 44.79%。

1.2融资来源

通过发行专项债券方式筹措 10,000.00 万元，约占项目总投资的 55.21%。

2、项目实施方案

2.1项目进度安排：

目前已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并取得立项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关于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用地预审意见及选址意见的函、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预计于 2025 年 6 月开工建设。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2025 年 6 月至 2027 年 4 月：工程施工阶段（分批次进行）；

2027 年 5 月：工程竣工验收阶段。

2.2已取得相关要件如下：

序号	报批手续
1	项目立项批复
2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
3	关于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用地预审意见及选址意见的函
4	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3、项目实施方案及资金使用计划

本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财政资金	债券资金投入	合计
2025	3,500.00	4,000.00	7,500.00
2026	3,500.00	4,000.00	7,500.00
2027	1,113.26	2,000.00	3,113.26
合计	8,113.26	10,000.00	18,113.26

（三）项目偿债计划

项目拟发行专项债券 10,000.00 万元，分三年发行，其中：2025 年上半年拟发行金额为 4,000.00 万元，2026 年上半年拟发行金额为 4,000.00 万元，2027 年上半年拟发行金额为 2,000.00 万元，假设发行利率 3.20%，期限二十年，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到期偿还本金，债券存续期内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 新增本金	本期 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	债券利率	本期 应付利息
2025年	—	4,000.00	—	4,000.00	3.20%	64.00
2026年	4,000.00	4,000.00	—	8,000.00	3.20%	192.00
2027年	8,000.00	2,000.00	—	10,000.00	3.20%	288.00
2028年	10,000.00	—	—	10,000.00	3.20%	320.00
2029年	10,000.00	—	—	10,000.00	3.20%	320.00
2030年	10,000.00	—	—	10,000.00	3.20%	320.00
2031年	10,000.00	—	—	10,000.00	3.20%	320.00
2032年	10,000.00	—	—	10,000.00	3.20%	320.00
2033年	10,000.00	—	—	10,000.00	3.20%	320.00
2034年	10,000.00	—	—	10,000.00	3.20%	320.00
2035年	10,000.00	—	—	10,000.00	3.20%	320.00
2036年	10,000.00	—	—	10,000.00	3.20%	320.00
2037年	10,000.00	—	—	10,000.00	3.20%	320.00
2038年	10,000.00	—	—	10,000.00	3.20%	320.00
2039年	10,000.00	—	—	10,000.00	3.20%	320.00
2040年	10,000.00	—	—	10,000.00	3.20%	320.00
2041年	10,000.00	—	—	10,000.00	3.20%	320.00

2042年	10,000.00	—	—	10,000.00	3.20%	320.00
2043年	10,000.00	—	—	10,000.00	3.20%	320.00
2044年	10,000.00	—	—	10,000.00	3.20%	320.00
2045年	10,000.00	—	4,000.00	6,000.00	3.20%	256.00
2046年	6,000.00	—	4,000.00	2,000.00	3.20%	128.00
2047年	2,000.00	—	2,000.00	—	3.20%	32.00
合　计		**10,000.00**	**10,000.00**	—	—	**6,400.00**

（四）项目资金保障措施

如项目出现资金使用风险，资金保障措施方式如下：

1、项目单位收支变动造成还本付息能力降低。

项目单位收支变动风险是指绩溪县文化和旅游局完成年度预测收支的不确定性带来的还本付息能力降低的风险。

处理方式如下：

1.1 按照债券发行期限和额度，将项目的还本付息资金纳入财政综合预算管理，在项目年度预算中编列债券还本准备金以及债券利息支出专项预算，并将此项预算列为优先支付预算项目，减少年度收支的不确定性对债务还本付息造成的影响。

1.2 要求项目业主加强对经费的绩效管理，坚决压缩不合理支出，减少资金的浪费，保证还本付息资金。

1.3 如确实出现收入无法按时实现的情况，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规定，因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暂时难以实现，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时，可在专项债务限额内发行相关专项债券周转偿还，项目收入实现后予以归还。可按此规定发行专项债券先行偿还到期债券本金。

2、因债券利率变动造成项目财务成本提高的风险。

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债务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市场利率波动将会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一定影响，进而影响项目投资收益的平衡。

处理措施如下：

2.1 为控制项目融资平衡风险，要求项目业主合理安排债券发行金额和债券期限，按照项目实施方资金获取能力做好债券的期限配比、还款计划和资金准备。

2.2 进一步加强项目实施主体资金管理，充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用资金使用效率的收益对冲利率波动损失。

五、项目运营收益情况

（一）预期收益

1、项目收入

（1）项目收入的分类

项目收入为经营收入，包括游客服务中心休闲区出租收入、游客服务中心餐饮区出租收入、游客服务中心特产展销区出租收入、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停车位收入、慢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快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小型广告出租收入、电子广告出租收入。

（2）各类项目收入单价预测

1）游客服务中心休闲区出租收入

根据《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成后，可出租游客服务中心休闲区面积为 10,100.00 ㎡（其中：石门里游客服务中心休闲区面积为 1,650.00 ㎡、梅干岭游客服务中心休闲区面积为 950.00 ㎡、伏岭游客服务中心休闲区面积为 7,500.00 ㎡）。经查询《广德市农业技术服务中心两间原办公用房伍年期限承租权网络竞价成交公示》及宣州区国购广场办公用房等出租信息，预计游客服务中心休闲区 2027 年租金价格 30.00 元/㎡/月，以此为基础，基于谨慎性考虑，综合考虑物价上涨等因素，按每两年 5.00%增长率预测项目建成后 2027-2046 年租金单价；预计 2027 年出租率为 70%，2028 年出租率为 80%，2029 年出租率为 90%，2030 年-2046 年出租率为 95%。

预测运营期首年该项收入（半年）
=可出租面积（㎡）*出租率*单价（元/㎡/月）*12/10000/2
=10100*70.00%*30*12/10000/2
=127.26 万元

[公示结束]广德市农业技术服务中心两间原办公用房伍年期限承租权网络竞价成交公示

【信息来源：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时间：2023-01-19 08:00　浏览：19 次　【字体：大 中 小】　[打印]

交易公告 2023-01-19　交易公告变更　成交结果公告 2023-01-31

项目编号：GDSCQ23020

受广德市农业技术服务中心委托，我公司在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以网络竞价方式公开出租以下标的。

一、标的基本信息

本次网络竞价标的为位于广德市太极大道北侧农业技术服务中心两间原办公用房（门头为广德黄金芽）伍年期限承租权，房产建筑面积约55平方米，参考价20235元/年。

二、展示时间及地点：

公告之日起至2023年1月29日在标的物所在地展示。

广德市农业技术服务中心两间原办公用房伍年期限承租权网络竞价成交公示

【信息来源：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时间：2023-01-31 00:00　浏览：19 次　【字体：大 中 小】　[打印]

交易公告 2023-01-19　交易公告变更　成交结果公告 2023-01-31

项目编号：GDSCQ23020

序号	标的名称	起始价	成交价	竞得人
1	广德市农业技术服务中心两间原办公用房伍年期限承租权	20235元/年	20235元/年	刘胜

安徽银泰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1月31日

2）游客服务中心餐饮区出租收入

根据《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成后，可出租游客服务中心餐饮区面积为 3,430.00 ㎡（其中：石门里游客服务中心餐饮区面积为 450.00 ㎡、梅干岭游客服务中心餐饮区面积为 280.00 ㎡、伏岭游客服务中心餐饮区面积为 2,700.00 ㎡）。经查询《广德太极洞风景区游客广场名优产品展销中心房产三年期限承租权拍卖成交公示》，预计游客服务中心餐饮区 2027 年租金价格 38.00 元/㎡/月，以此为基础，基于谨慎性考虑，综合考虑物价上涨等因素，按每两年 5.00%增长率预测项目建成后 2027-2046 年租金单价；预计 2027 年出租率为 70%，2028 年出租率为 80%，2029 年出租率为 90%，2030 年-2046 年出租率为 95%。

预测运营期首年该项收入（半年）

=可出租面积（㎡）*出租率*单价（元/㎡/月）*12/10000/2

=3430*70.00%*38*12/10000/2

=54.74 万元

[公示结束]广德太极洞风景区游客广场名优产品展销中心房产三年期限承租权拍卖成交公示

【信息来源：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时间：2020-11-17 00:00　浏览：2 次　【字体：大 中 小】　[打印]

交易公告 2020-11-10　交易公告变更　成交结果公告 2020-11-17

广德太极洞风景区游客广场名优产品展销中心房产三年期限承租权拍卖成交公示

项目编号：GDSCQ20053

我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14时在广德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公开拍卖位于广德市太极洞风景区游客广场名优产品展销中心房产三年期限承租权，房产位置、面积、成交价等如下所列：

序号	房产位置	面积（㎡）	起拍价（元/年）	成交价（元/年）	成交总价（元）	竞得人
1	太极洞风景区游客广场名优产品展销中心	271.49	151296	151296	500789.76	安徽太极洞酒业有限公司

安徽双赢集团拍卖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七日

3）游客服务中心特产展销区出租收入

根据《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成后，伏岭游客服务中心可出租特产展销区面积为 680.00 ㎡。经查询《广德太极洞风景区游客广场名优产品展销中心房产三年期限承租权拍卖成交公示》，预计游客服务中心特产展销区 2027 年租金价格 38.00 元/㎡/月，以此为基础，基于谨慎性考虑，综合考虑物价上涨等因素，按每两年 5.00%增长率预测项目建成后 2027-2046 年租金单价；预计 2027 年出租率为 70%，2028 年出租率为 80%，2029 年出租率为 90%，2030 年-2046 年出租率为 95%。

预测运营期首年该项收入（半年）

=可出租面积（㎡）*出租率*单价（元/㎡/月）*12/10000/2

=680*70.00%*38*12/10000/2

=10.85 万元

[公示结束]广德太极洞风景区游客广场名优产品展销中心房产三年期限承租权拍卖成交公示

【信息来源：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时间：2020-11-17 00:00　浏览：2 次　【字体：大 中 小】　[打印]

交易公告 2020-11-10　交易公告变更　成交结果公告 2020-11-17

广德太极洞风景区游客广场名优产品展销中心房产三年期限承租权拍卖成交公示

项目编号：GDSCQ20053

我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14时在广德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公开拍卖位于广德市太极洞风景区游客广场名优产品展销中心房产三年期限承租权，房产位置、面积、成交价等如下所列：

序号	房产位置	面积（㎡）	起拍价（元/年）	成交价（元/年）	成交总价（元）	竞得人
1	太极洞风景区游客广场名优产品展销中心	271.49	151296	151296	500789.76	安徽太极洞酒业有限公司

安徽双赢集团拍卖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七日

4）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

根据《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功能布局为：负一层为停车场，建筑面积为 500 ㎡；一层徽墨制作技艺体验区，建筑面积为 500 ㎡；二层徽州墙头画体验区，建筑面积为 500 ㎡；三层绿茶制作技艺体验区，建筑面积为 500 ㎡。项目建成后，预计 2027 年体验人次达 1.00 万人次，2028 年体验人次达 1.50 万人次，2029 年体验人次达 2.00 万人次，2030 年体验人次达 2.50 万人次，2031-2046 年体验人次达 3.00 万人次。经查询制墨体验及婺源茶文化茶礼仪非遗研学实践等收费标准，预计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2027 年人均消费为 25.00 元/人,以此为基础，基于谨慎性考虑，综合考虑物价上涨等因素，按每两年 5.00%增长率预测项目建成后 2027-2046 年人均消费。

预测运营期首年该项收入（半年）

=体验人次（万人）*人均费用（元/人)/2

=1*25/2

=12.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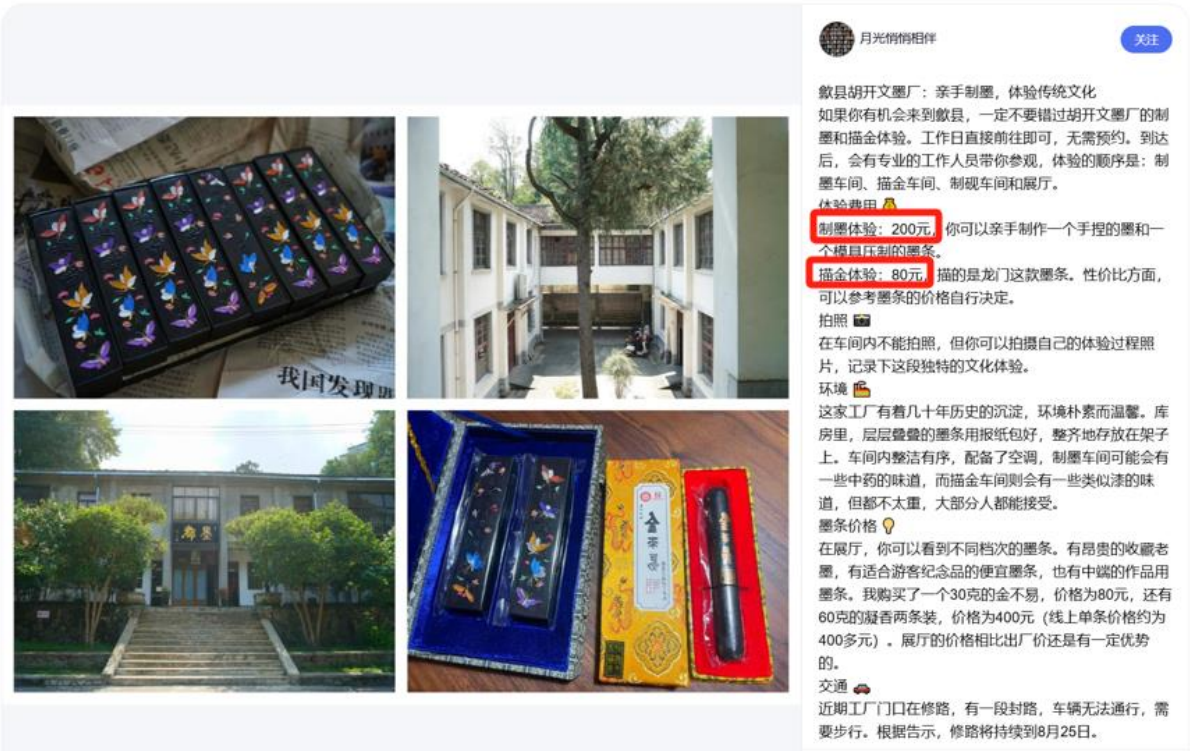

搜狐 sohu.com　新闻　体育　汽车　房产　旅游　教育　时尚　科技　财经　娱乐　更多

婺源长溪旅游

0 文章　39万 总阅读

查看TA的文章>

首赞

评论

2

分享

扫码打开手机搜狐网
无需下载APP
精彩内容随时看

【研学·绿色文化】婺源茶文化茶礼仪非遗研学实践

2019-07-24 18:15

【婺源·绿色文化】茶文化茶礼仪非遗研学实践

活动时间：每年4-8月

咨询电话：18879341398

活动类别：研学实践

活动对象：小学生,初中生,高中生，茶爱好者

活动名额：200人以内

活动费用：150元/人（体验需提前1天预约）

组织单位：上饶市婺源林生茶研学实践基地

活动地址：江西省上饶市婺源县赋春镇

【婺源·绿色文化】茶文化茶礼仪非遗研学实践

活动体验开放时间：早8:30---下午5:30

活动费用说明：150元/人/项（5个项目里自由选择其中1项体验），项目列表如下：

项目	内容	时间
项目1	课程一（采茶 制茶 功夫泡茶 奉茶礼）	4小时
项目2	课程一（采茶 制茶） 课程三（茶艺表演，3套茶艺表演选1套）	2.5小时
项目3	课程二（茶染） 课程三（茶艺表演，3套婺源特色茶艺表演）	3小时
项目4	课程四（教学式三套茶法）	4小时
项目5	课程五（评茶）	6小时

课程一、零距离接触，传承非遗婺绿文化

通过体验采茶、制茶、泡茶，了解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婺源绿茶传统手工技艺），学习中国传统茶礼仪—奉茶礼，弘扬中国国学文化，塑造尊师重道传统礼。自己采的茶还可以免费做成小茶礼带走。(费用包含采茶服、茶篓、泡茶道具使用费，手工制茶师傅费用，专业茶艺师授课费用，小茶礼包装费用)

5）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

根据《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功能布局为：一层：徽州三雕体验区 300 ㎡、字画装裱技艺体验区 300 ㎡、宣纸书写区 100 ㎡；二层：手龙舞观赏区 500 ㎡、徽戏观赏区 200 ㎡。项目建成后，预计 2027 年体验人次达 1.50 万人次，2028 年体验人次达 2.00 万人次，2029 年体验人次达 2.50 万人次，2030 年体验人次达 3.00 万人次，2031-2046 年体验人次达 3.50 万人次。经查询苏州书画装裱修复技艺及徽秀演出等收费标准，预计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2027 年人均消费为 30.00 元/人,以此为基础，基于谨慎性考虑，综合考虑物价上涨等因素，按每两年 5.00%增长率预测项目建成后 2027-2046 年人均消费。

预测运营期首年该项收入（半年）

=体验人次（万人）*人均费用（元/人)/2

=1.5*30/2

=22.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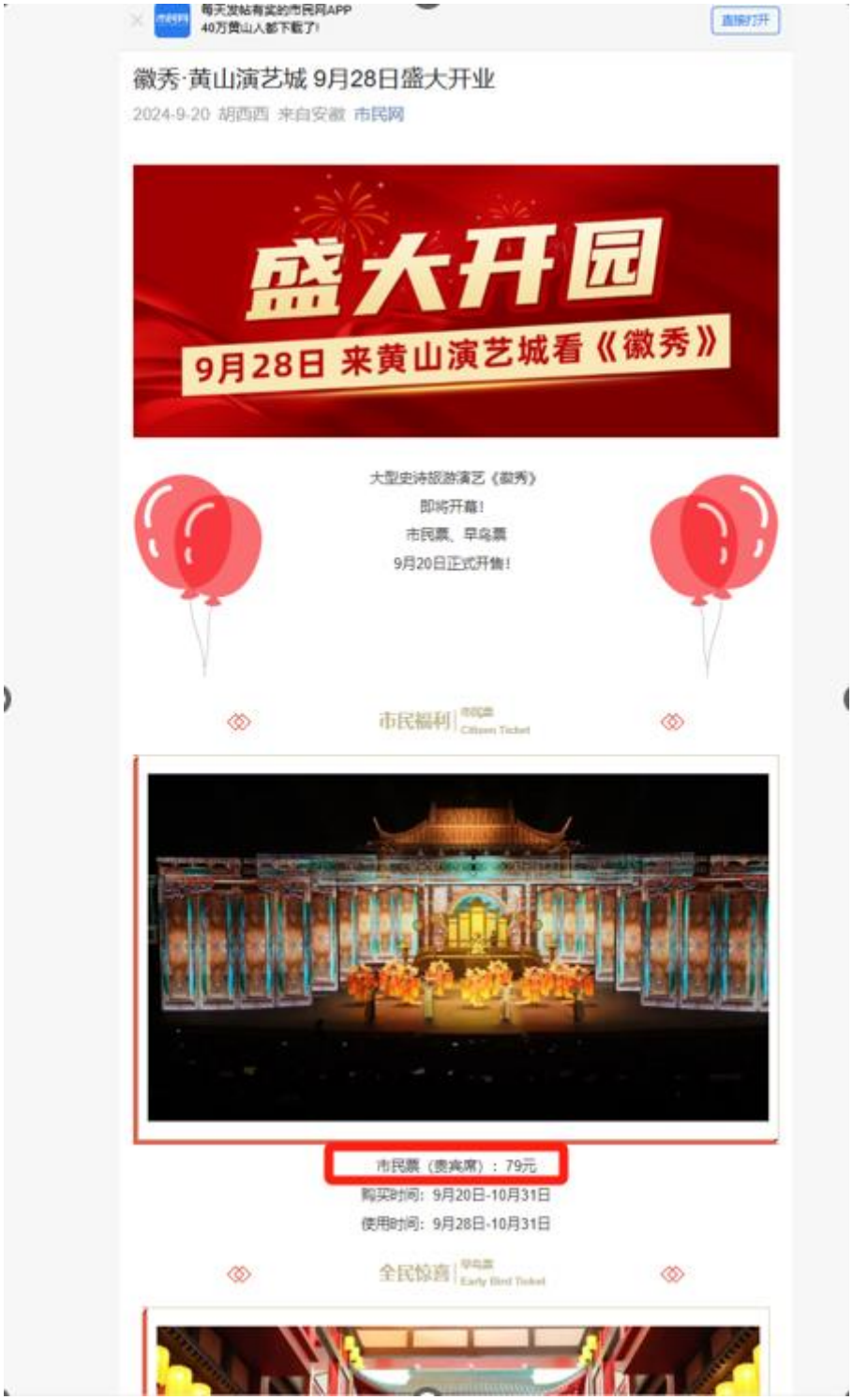
每天发帖有奖的市民网APP
40万黄山人都下载了!
直接打开
徽秀·黄山演艺城 9月28日盛大开业
2024-9-20 胡西西 来自安徽 市民网
盛大开园
9月28日 来黄山演艺城看《徽秀》
大型史诗版游演艺《徽秀》
即将开幕!
市民票、早鸟票
9月20日正式开售!
市民福利
市民票
Citizen Ticket
市民票（贵宾席）：79元
购买时间：9月20日-10月31日
使用时间：9月28日-10月31日
全民惊喜
早鸟票
Early Bird Ticket

精品课

苏州书画装裱修复技艺

授课老师：钱才伍

时间：12月23日（周六）15:30--17:00

地点：凤凰街旅游咨询中心三楼（姑苏区凤凰街276号、定慧寺巷口）

人数：16人/组（一大一小为一组）

费用：59元/人或组（包含授课费和材料包一套），并赠送苏式下午茶一套

扫描二维码报名

注：

1.请合理安排好行程再报名，不接受个人原因退课、退款；

2.活动当天，请把握好出行时间，提前10分钟到达现场，切勿迟到；

3.若实在无法参与，可更换参与者，请在课堂开始前15分钟到达，并与现场签到工作人员确认。

6）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

根据《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功能布局为：一层：徽剧鉴赏区 150 ㎡、飏灯制作体验区 150 ㎡、字画装裱技艺区 176 ㎡；二层：传统宫灯制作区 100 ㎡、绩溪历史沿革 VR 体验区 180 ㎡、徽菜制作体验区 120 ㎡。项目建成后，预计 2027 年体验人次达 1.50 万人次，2028 年体验人次达 2.00 万人次，2029 年体验人次达 2.50 万人次，2030 年体验人次达 3.00 万人次，2031-2046 年体验人次达 3.50 万人次。经查询苏州书画装裱修复技艺、徽秀演出及 VR 体验等收费标准，预计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2027 年人均消费为 30.00 元/人，以此为基础，基于谨慎性考虑，综合考虑物价上涨等因素，按每两年 5.00% 增长率预测项目建成后 2027-2046 年人均消费。

预测运营期首年该项收入（半年）

=体验人次（万人）*人均费用（元/人)/2

=1.5*30/2

=22.5 万元

雷达小猫传递情感千般 关注

徽秀演出攻略：门票、时间、观影体验

探索黄山演艺城的「徽秀」，一场不容错过的文化盛宴！

地址：屯溪区西海路31号

门票信息：通过支X宝小程序"黄山徽秀"预订，市民票价79元，成人票价215元，60岁以上老人和1.2米以下儿童票价195元，移动席票价235元。

演出时间：17:00～18:00，20:00～21:00

观影攻略：

1 提前到达，可以在"不夜黄山"的民国主题街区体验沉浸式表演和NPC互动。

2 购票后即可进入街区，享受小吃和饮品，补充能量。

3 提前十五分钟检票进场，可以在街区互动观看表演。

4 移动版座位会根据舞台移动，前三排是移动舞台，体验感极佳，但可能会被水溅湿。豪华席位于剧院中间，大约第8或9排，视野极佳。

5 推荐坐在4～7排中间，观看效果最佳。坐过道边时，注意表演期间有演员从顶部下来或与观众互动。

6 徽秀演出分为五幕，以徽文化为主题，讲述了黄山的历史人文，从皇帝飞升、诗仙遇仙、霞客游山、徽班进京，到徽娘故事，最后锦绣徽煌，声光电水，舞美效果极佳。

总结：徽秀演出值得一看，通过这场演出，可以重新认识黄山，寻找文化归属感。在这个地方，有一场这样的演出，绝对值得点赞。

精品课

苏州书画装裱修复技艺

授课老师：钱才伍

时间：12月23日（周六）**15:30--17:00**

地点：凤凰街旅游咨询中心三楼（姑苏区凤凰街276号、定慧寺巷口）

人数：16人/组（一大一小为一组）

费用：59元/人或组（包含授课费和材料包一套），并赠送苏式下午茶一套

扫描二维码报名

注：

1.请合理安排好行程再报名，不接受个人原因退课、退款；

2.活动当天，请把握好出行时间，提前10分钟到达现场，切勿迟到；

3.若实在无法参与，可更换参与者，请在课堂开始前15分钟到达，并与现场签到工作人员确认。

Hi,欢迎来到大河票务网！ 请登录 | 注册

大河票务网 dahepiao.com

全国

搜索演出/明星/景区/场馆 搜索

茶馆 四世同堂 张爱玲 诗仙李白

首页 演出门票 景区门票 话剧歌剧 儿童亲子 舞蹈芭蕾 展览休闲 实景

当前位置：大河票务网>旅游资讯

2025清溪梦越千年大型沉浸式VR体验展游玩介绍+地址+门票价格+开放时间

humk 发布 时间:2024-12-04 11:01

穿越时空的梦幻之旅一触即发!周末来**清溪梦越千年大型沉浸式VR体验展**，带你跨越时空的界限，深入历史的长河，感受那些只存在于古籍中的奇幻世界，亲历那些古老而神秘的故事。

开放时间：全年 周一-周五 09:00-18:00开放;全年 周六-周日 09:00-19:30开放

地点：益阳市赫山区谢林港镇清溪村游客之家一楼西侧

团购价格：68元起

在线订票：立即购票

咨询电话：19069617081(同微信)

游玩介绍：

清溪梦越千年大型沉浸式VR体验展位于湖南益阳赫山区谢林港镇清溪村游客之家一楼西侧，将虚拟现实(VR)、人工智能(AI)、云渲染等前沿技术完美融合，以唐朝贞观盛世为背景，打造一个真实可感的古代世界，重现了大唐的辉煌与灿烂，为观众开启了一段跨越时空的奇妙旅程。

在清溪梦越千年大型沉浸式VR体验展佩戴VR设备，步入超大空间，仿佛穿越时空置身于真实的唐朝。探索神秘的昭陵，感受唐朝强大的军事力量和精湛的工艺制造;飞跃秦岭之巅，俯瞰长安城的繁华与喧嚣;更有机会与唐太宗李世民进行一对一的交谈，聆听他治理天下的智慧与策略，这一切都将在几十分钟的体验中逐一呈现。

7）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

根据《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功能布局为：印泥制作技艺体验区 450 ㎡；墨模雕刻体验区 600 ㎡；传统宫灯制作体验区 800 ㎡；手工红薯粉条制作技艺体验区 650 ㎡；绩溪民歌民谣畅玩区 400 ㎡；徽州竹编体验区 400 ㎡。项目建成后，预计 2027 年体验人次达 1.00 万人次，2028 年体验人次达 1.50 万人次，2029 年体验人次达 2.00 万人次，2030 年体验人次达 2.50 万人次，2031-2046 年体验人次达 3.00 万人次。经查询制墨体验及龙川景区收费标准等，预计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 2027 年人均消费为 25.00 元/人,以此为基础，基于谨慎性考虑，综合考虑物价上涨等因素，按每两年 5.00%增长率预测项目建成后 2027-2046 年人均消费。

预测运营期首年该项收入（半年）

=体验人次（万人）*人均费用（元/人)/2

=1*25/2

=12.5 万元

01 龙川景区

龙川景区位于绩溪县瀛洲镇龙川村，所在的村落为国家级历史文化名村，村落形如龙舟出海，堪称风水宝地。龙川景区内水街两岸，古民居鳞次栉比，村巷幽幽，粉墙黛瓦，马头昂昂，一派徽州古村落意蕴。国家级重点文物单位胡氏宗祠、奕世尚书坊和徽商胡炳衡宅，更是徽派三雕精品中的精品。胡氏宗祠享誉"木雕艺术殿堂"、"江南第一古祠"，奕世尚书坊是盛明时期的石牌坊、徽派石雕的典型代表。

国庆假期，龙川景区也将为来自全国的游客们带来更加喜庆的氛围，更有徽剧巡游等民俗表演，一起共庆祖国生日快乐。

游玩TIPS：
门票价格：75元
开放时间：8:00—17:00
游玩时间：1.5小时

8）停车位收入

根据《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成后，共设置 281 个停车位（其中：石门里游客服务中心 16 个、梅干岭游客服务中心 16 个、伏岭游客服务中心 110 个、旅游停车场 139 个），根据宣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明确市区政府投资建设的公共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发改价格【2023】62 号），预计 2027 年-2030 年每个停车位收入为 5 元/次、2031 年-2034 年每个停车位收入为 6 元/次、2035 年-2038 年每个停车位收入为 7 元/次、2039 年-2042 年每个停车位收入为 8 元/次、2043 年-2046 年每个停车位收入为 9 元/次；预计 2027 年停车率为 60%，2028 年停车率为 70%，2029 年停车率为 80%，2030 年-2046 年停车率为 85%，每天周转 3 次，全年按 365 天计算。

预测运营期首年该项收入（半年）

=停车位数量（个）*停车率*停车位单价（元/次）*周转次数（次/天）*365/10000/2

=281*60.00% *5*3*365/10000/2

=46.15 万元

+关注
0
评论
收藏
分享
手机看
问新闻妹

宣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宣城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文件

发改价格〔2023〕62号

关于明确市区政府投资建设的公共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

市区各公共停车场经营管理单位：

鉴于市区政府投资建设的公共停车场不断增多，为有效提高公共资源利用率，进一步规范公共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行为，根据《安徽省定价目录》（皖价法〔2018〕17号）和《安徽省物价局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政策的指导意见》（皖价服〔2016〕102号）相关规定，参照周边城市停车服务收费水平，经研究，现就市区政府投资建设的公共停车场停车服务收费标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市区政府投资建设的公共停车场**（不含两站广场停车场、智能停车服务设施等）**停车服务最高收费标准为：**小型车（蓝牌、绿牌）停放30分钟（含30分钟）内免费，30分钟以上2小时以内（含2小时）每车3元，2小时以后每小时加收2元，每天封顶最高不超过20元，不足2小时按2小时计算。大型车（黄牌）停放30分钟（含30分钟）内免费，30分钟以上2小时以内（含2小时）每车5元，2小时以后每小时加收3元，每天封顶最高不超过30元，不足2小时按2小时计算。

二、各公共停车场经营管理单位可根据车辆周转和占用等情况，在最高收费标准内确定具体停车服务收费标准，明确收费和免费时段。

三、执行公务的军车（含武警车辆）、警车、消防车、救灾抢险车辆以及救护车、环卫清运车、市政工程抢修车辆等，免收车辆停放服务费。对新能源汽车，当日首次停放2小时以内（含充电时间）免费。其他优惠办法可由各公共停车场经营管理单位自行确定并公示。

四、公共停车场经营管理单位应按规定实行明码标价，在停车场醒目位置公示收费标准、收费依据、服务承诺、监督电话，接受社会监督，并做好相关服务和宣传解释工作。

五、本通知自2023年4月10日起执行，《关于明确财政投资建设的市区公共停车场停车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宣价服〔2018〕7号）同时废止。

9）慢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

根据《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成后，共建设充电桩 105 个（其中：慢充充电桩约 34 个、快充充电桩约 71 个）。预计每套慢充充电桩运营 8 小时/天，每小时耗电 7kW·h，每年按 365 天计算，年运营满负荷可充 34×7×8×365/10,000=69.50 万 kW·h。经查询绩溪县充电桩服务收费标准，预计 2027 年每个充电桩收费 0.4 元/kW·h（不含充电桩使用产生的直接电费），以此为基础，基于谨慎性考虑，综合考虑物价上涨等因素，每四年上涨 10%；预计 2027 负荷率为 30%，2028 年负荷率为 40%，2029 年负荷率为 50%，2030 年-2046 年负荷率为 60%。

预测运营期首年该项收入（半年）

=满负荷可充电量（万 kWh）*负荷率*单价（元/kWh）/2

=69.50* 30.00% *0.4/2

=4.1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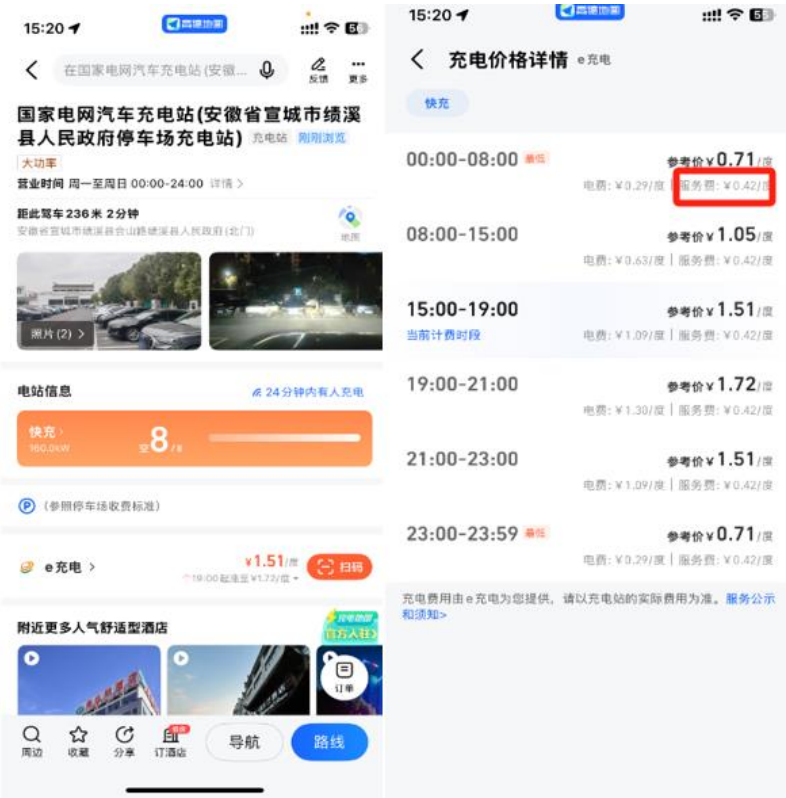

10）快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

根据《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成后，共建设充电桩 105 个（其中：慢充充电桩约 34 个、快充充电桩约 71 个）。预计每套快充充电桩运营 3.5 小时/天，每小时耗电 60kW·h，每年按 365 天计算，年运营满负荷可充 71×60×3.5×365/10,000=544.22 万 kW·h。经查询绩溪县充电桩服务收费标准，预计 2027 年每个充电桩收费 0.4 元/kW·h（不含充电桩使用产生的直接电费），以此为基础，基于谨慎性考虑，综合考虑物价上涨等因素，每四年上涨 10%；预计 2027 负荷率为 30%，2028 年负荷率为 40%，2029 年负荷率为 50%，2030 年-2046 年负荷率为 60%。

预测运营期首年该项收入（半年）

=满负荷可充电量（万 kWh）*负荷率*单价（元/kWh）/2

=544.22* 30.00% *0.4/2

=32.6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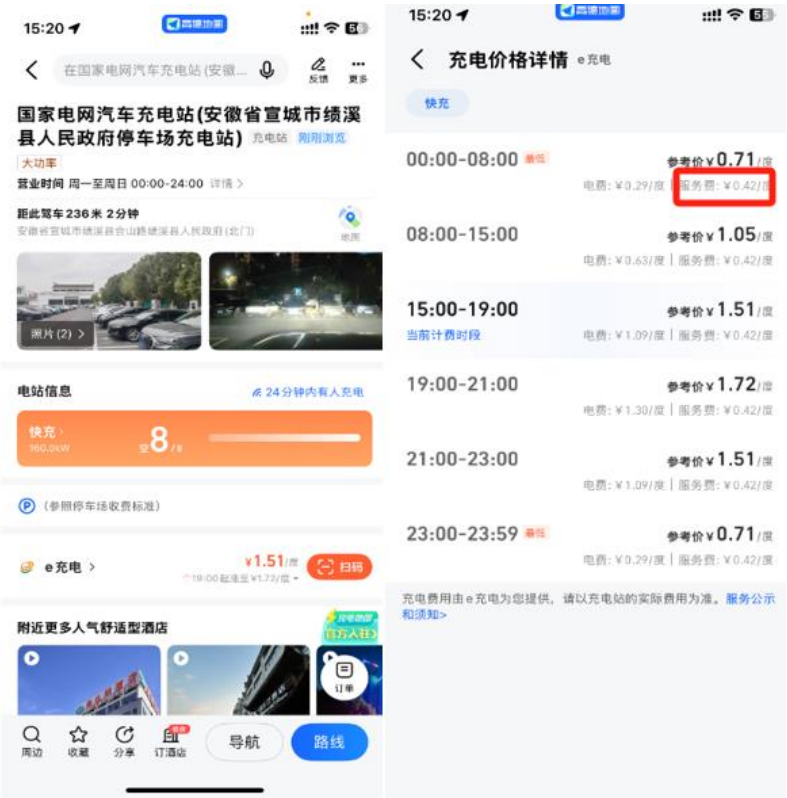

11）小型广告出租收入

根据《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成后，预计设置 200 个小型广告位。经查询宣城市商超出入口灯箱广告，预计 2027 年小型广告租金价格 0.50 万元/个/年，以此为基础，基于谨慎性考虑，综合考虑物价上涨等因素，按每两年 5.00%增长率预测运营期内小型广告租金单价；预计 2027 年出租率为 70%，2028 年出租率为 80%，2029 年出租率为 90%，2030-2046 年出租率为 95%。

预测运营期首年该项收入（半年）

=可出租数量（个）*出租率*单价（元/个/年）/2

=200.00 *70.00%*0.5/2

=35 万元

12）电子广告出租收入

根据《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成后，预计设置 100 个电子广告位。经查询宣城地区办公社区楼宇电视广告位及《宁国市阳城城市公共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所属位于宁城南路铁路桥户外广告牌（双面）伍年期限经营权拍卖成交公示》，预计 2027 年电子广告租金价格 1.50 万元/个/年，以此为基础，基于谨慎性考虑，综合考虑物价上涨等因素，按每两年 5.00%增长率预测运营期内电子广告租金单

价；预计 2027 年出租率为 70%，2028 年出租率为 80%，2029 年出租率为 90%，2030-2046 年出租率为 95%。

预测运营期首年该项收入（半年）

=可出租数量（个）*出租率*单价（元/个/年）/2

=100.00 *70.00%*1.5/2

=52.50 万元

[公示结束]宁国市阳城城市公共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所属位于宁城南路铁路桥户外广告牌（双面）伍年期限经营权拍卖成交公示

【信息来源：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时间：2020-05-25 08:00　浏览：4 次　【字体：大 中 小】　[打印]

交易公告 2020-05-25　交易公告变更　成交结果公告 2020-06-04

宁国市阳城城市公共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所属位于宁城南路铁路桥户外广告牌（双面）伍年期限经营权拍卖公告

项目编号：NGCQ202027

受委托，我公司对以下标的按现状在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以网络竞价方式进行公开拍卖：

一、标的基本信息：

序号	名称	数量	规格	参考价	竞价阶梯
1	宁国市阳城城市公共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所属位于宁城南路铁路桥户外广告牌（双面）伍年期限经营权	1座	30.5×1.5米	42619元/年	加价幅度为每次1000元或其整数倍
本场竞价会以网络竞价方式进行，请竞买人仔细阅读相关文件并遵守。（技术支持：江苏国泰新点软件开发有限公司400-850-3300）					

宁国市阳城城市公共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所属位于宁城南路铁路桥户外广告牌（双面）伍年期限经营权拍卖成交公示

【信息来源：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时间：2020-06-04 00:00　浏览：4 次　【字体：大 中 小】　[打印]

交易公告 2020-05-25　交易公告变更　成交结果公告 2020-06-04

宁国市阳城城市公共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所属位于宁城南路铁路桥户外广告牌（双面）伍年期限经营权拍卖成交公示

项目编号：NGCQ202027

序号	标的名称	起始价	成交价	成交总价	竞得人
1	宁国市阳城城市公共资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所属位于宁城南路铁路桥户外广告牌（双面）伍年期限经营权	42619元/年	80019元/年	400095元	宁国云翔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安徽银泰拍卖有限公司
2020年6月4日

（3）项目收入预测

项目自 2027 年 7 月开始正式运营，产生收益，项目最后一期债券于 2027 年上半年发行，2047 年上半年偿还本金，2047 年不考虑收益，纳入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平衡测算的运营期为 19 年零 6 个月，项目收入预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收益类型/年份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1、游客服务中心休闲区出租收入											
可出租面积（㎡）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出租率	70.00%	80.00%	90.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单价（元/㎡/月）	30.00	30.00	31.50	31.50	33.08	33.08	34.73	34.73	36.47	36.47	38.29
小计	**127.26**	**290.88**	**343.60**	**362.69**	**380.83**	**380.83**	**399.87**	**399.87**	**419.86**	**419.86**	**440.85**
2、游客服务中心餐饮区出租收入											
可出租面积（㎡）	3,430.00	3,430.00	3,430.00	3,430.00	3,430.00	3,430.00	3,430.00	3,430.00	3,430.00	3,430.00	3,430.00
出租率	70.00%	80.00%	90.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单价（元/㎡/月）	38.00	38.00	39.90	39.90	41.90	41.90	43.99	43.99	46.19	46.19	48.50
小计	**54.74**	**125.13**	**147.81**	**156.02**	**163.82**	**163.82**	**172.01**	**172.01**	**180.61**	**180.61**	**189.64**
3、游客服务中心特产展销区出租收入											
可出租面积（㎡）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出租率	70.00%	80.00%	90.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单价（元/㎡/月）	38.00	38.00	39.90	39.90	41.90	41.90	43.99	43.99	46.19	46.19	48.50
小计	**10.85**	**24.81**	**29.30**	**30.93**	**32.48**	**32.48**	**34.10**	**34.10**	**35.81**	**35.81**	**37.60**
4、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											
体验人次（万人）	1.00	1.50	2.00	2.5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人均费用（元/人)	25.00	25.00	26.25	26.25	27.56	27.56	28.94	28.94	30.39	30.39	31.91
小计	**12.50**	**37.50**	**52.50**	**65.63**	**82.69**	**82.69**	**86.82**	**86.82**	**91.16**	**91.16**	**95.72**
5、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											

体验人次（万人）	1.50	2.00	2.50	3.00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人均费用（元/人)	30.00	30.00	31.50	31.50	33.08	33.08	34.73	34.73	36.47	36.47	38.29
小计	**22.50**	**60.00**	**78.75**	**94.50**	**115.76**	**115.76**	**121.55**	**121.55**	**127.63**	**127.63**	**134.01**
6、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											
体验人次（万人）	1.50	2.00	2.50	3.00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人均费用（元/人)	30.00	30.00	31.50	31.50	33.08	33.08	34.73	34.73	36.47	36.47	38.29
小计	**22.50**	**60.00**	**78.75**	**94.50**	**115.76**	**115.76**	**121.55**	**121.55**	**127.63**	**127.63**	**134.01**
7、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											
体验人次（万人）	1.00	1.50	2.00	2.5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人均费用（元/人)	25.00	25.00	26.25	26.25	27.56	27.56	28.94	28.94	30.39	30.39	31.91
小计	**12.50**	**37.50**	**52.50**	**65.63**	**82.69**	**82.69**	**86.82**	**86.82**	**91.16**	**91.16**	**95.72**
8、停车位收入											
可使用停车位个数（个）	281.00	281.00	281.00	281.00	281.00	281.00	281.00	281.00	281.00	281.00	281.00
停车率	60.00%	70.00%	80.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单价（元/次）	5.00	5.00	5.00	5.00	6.00	6.00	6.00	6.00	7.00	7.00	7.00
周转次数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小计	**46.15**	**107.69**	**123.08**	**130.77**	**156.92**	**156.92**	**156.92**	**156.92**	**183.08**	**183.08**	**183.08**
9、慢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											
年满负荷功率（万kwh)	69.50	69.50	69.50	69.50	69.50	69.50	69.50	69.50	69.50	69.50	69.50
负荷率	30.00%	40.00%	5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单价（元/kwh)	0.40	0.40	0.40	0.40	0.44	0.44	0.44	0.44	0.48	0.48	0.48
小计	**4.17**	**11.12**	**13.90**	**16.68**	**18.35**	**18.35**	**18.35**	**18.35**	**20.18**	**20.18**	**20.18**
10、快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											
年满负荷功率（万kwh)	544.22	544.22	544.22	544.22	544.22	544.22	544.22	544.22	544.22	544.22	544.22
负荷率	30.00%	40.00%	5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单价（元/kwh)	0.40	0.40	0.40	0.40	0.44	0.44	0.44	0.44	0.48	0.48	0.48
小计	**32.65**	**87.08**	**108.84**	**130.61**	**143.67**	**143.67**	**143.67**	**143.67**	**158.04**	**158.04**	**158.04**
11、小型广告出租收入											
可出租个数（个）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出租率	70.00%	80.00%	90.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出租单价（万元/个/年）	0.50	0.50	0.53	0.53	0.55	0.55	0.58	0.58	0.61	0.61	0.64
小计	**35.00**	**80.00**	**94.50**	**99.75**	**104.74**	**104.74**	**109.97**	**109.97**	**115.47**	**115.47**	**121.25**
12、电子广告出租收入											
可出租个数（个）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出租率	70.00%	80.00%	90.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出租单价（万元/个/年）	1.50	1.50	1.58	1.58	1.65	1.65	1.74	1.74	1.82	1.82	1.91
小计	**52.50**	**120.00**	**141.75**	**149.63**	**157.11**	**157.11**	**164.96**	**164.96**	**173.21**	**173.21**	**181.87**
合计	**433.32**	**1,041.71**	**1,265.28**	**1,397.34**	**1,554.82**	**1,554.82**	**1,616.59**	**1,616.59**	**1,723.84**	**1,723.84**	**1,791.97**

（续上表）

收益类型/年份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2045年**	**2046年**	**合计**
1、游客服务中心休闲区出租收入										
可出租面积（㎡）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10,100.00	—
出租率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
单价（元/㎡/月）	38.29	40.20	40.20	42.21	42.21	44.32	44.32	46.54	46.54	—
小计	**440.85**	**462.90**	**462.90**	**486.04**	**486.04**	**510.34**	**510.34**	**535.86**	**535.86**	**8,397.53**
2、游客服务中心餐饮区出租收入										
可出租面积（㎡）	3,430.00	3,430.00	3,430.00	3,430.00	3,430.00	3,430.00	3,430.00	3,430.00	3,430.00	—
出租率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
单价（元/㎡/月）	48.50	50.92	50.92	53.47	53.47	56.14	56.14	58.95	58.95	—
小计	**189.64**	**199.12**	**199.12**	**209.08**	**209.08**	**219.53**	**219.53**	**230.51**	**230.51**	**3,612.34**
3、游客服务中心特产展销区出租收入										
可出租面积（㎡）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680.00	—
出租率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
单价（元/㎡/月）	48.50	50.92	50.92	53.47	53.47	56.14	56.14	58.95	58.95	—
小计	**37.60**	**39.48**	**39.48**	**41.45**	**41.45**	**43.52**	**43.52**	**45.70**	**45.70**	**716.17**
4、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										
体验人次（万人）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

人均费用（元/人)	31.91	33.50	33.50	35.18	35.18	36.94	36.94	38.78	38.78	—
小计	**95.72**	**100.51**	**100.51**	**105.53**	**105.53**	**110.81**	**110.81**	**116.35**	**116.35**	**1,747.31**
5、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										
体验人次（万人）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
人均费用（元/人)	38.29	40.20	40.20	42.21	42.21	44.32	44.32	46.54	46.54	—
小计	**134.01**	**140.71**	**140.71**	**147.75**	**147.75**	**155.13**	**155.13**	**162.89**	**162.89**	**2,466.61**
6、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										
体验人次（万人）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
人均费用（元/人)	38.29	40.20	40.20	42.21	42.21	44.32	44.32	46.54	46.54	—
小计	**134.01**	**140.71**	**140.71**	**147.75**	**147.75**	**155.13**	**155.13**	**162.89**	**162.89**	**2,466.61**
7、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										
体验人次（万人）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
人均费用（元/人)	31.91	33.50	33.50	35.18	35.18	36.94	36.94	38.78	38.78	—
小计	**95.72**	**100.51**	**100.51**	**105.53**	**105.53**	**110.81**	**110.81**	**116.35**	**116.35**	**1,747.31**
8、停车位收入										
可使用停车位个数（个）	281.00	281.00	281.00	281.00	281.00	281.00	281.00	281.00	281.00	—
停车率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85.00%	—
单价（元/次）	7.00	8.00	8.00	8.00	8.00	9.00	9.00	9.00	9.00	—
周转次数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3.00	—
小计	**183.08**	**209.23**	**209.23**	**209.23**	**209.23**	**235.39**	**235.39**	**235.39**	**235.39**	**3,546.17**
9、慢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										
年满负荷功率（万kwh)	69.50	69.50	69.50	69.50	69.50	69.50	69.50	69.50	69.50	—
负荷率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
单价（元/kwh)	0.48	0.53	0.53	0.53	0.53	0.59	0.59	0.59	0.59	—
小计	**20.18**	**22.20**	**22.20**	**22.20**	**22.20**	**24.42**	**24.42**	**24.42**	**24.42**	**386.47**
10、快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										
年满负荷功率（万kwh)	544.22	544.22	544.22	544.22	544.22	544.22	544.22	544.22	544.22	—
负荷率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
单价（元/kwh)	0.48	0.53	0.53	0.53	0.53	0.59	0.59	0.59	0.59	—

小计	**158.04**	**173.85**	**173.85**	**173.85**	**173.85**	**191.23**	**191.23**	**191.23**	**191.23**	**3,026.34**
11、小型广告出租收入										
可出租个数（个）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
出租率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
出租单价（万元/个/年）	0.64	0.67	0.67	0.70	0.70	0.74	0.74	0.78	0.78	—
小计	**121.25**	**127.31**	**127.31**	**133.67**	**133.67**	**140.36**	**140.36**	**147.38**	**147.38**	**2,309.55**
12、电子广告出租收入										
可出租个数（个）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出租率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95.00%	—
出租单价（万元/个/年）	1.91	2.01	2.01	2.11	2.11	2.22	2.22	2.33	2.33	—
小计	**181.87**	**190.96**	**190.96**	**200.51**	**200.51**	**210.54**	**210.54**	**221.06**	**221.06**	**3,464.32**
合计	**1,791.97**	**1,907.49**	**1,907.49**	**1,982.59**	**1,982.59**	**2,107.21**	**2,107.21**	**2,190.03**	**2,190.03**	**33,886.73**

（二）项目总成本

1、成本预测

（1）项目成本的分类

项目成本为经营成本、发行费用及财务费用，其中经营成本包括人员成本、工程维护费成本、综合管理费、体验基地体验成本、燃料动力成本及相关税费。

（2）各类经营成本预测

1）人员成本

根据《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估计本项目配置员工为 20 人，参照《2024 宣城市统计年鉴》2023 年相关行业工资标准，预计 2027 年人均人员成本支出为 7.00 万元/人，以此为基础，基于谨慎性考虑，综合考虑物价上涨等因素，按每两年 5.00%增长率预测项目建成后 2027-2046 年人均人员成本支出。

4—7 主要年份分行业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

单位：元

行　　业	2005	2010	2015	2020	2021	2022	2023
总　计	**15091**	**33499**	**56867**	**80230**	**86408**	**88968**	**92383**
农、林、牧、渔业	7944	16410	32278	54315	62479	67495	85480
采矿业	11899	19336	43250	61280	60701	64330	87313
制造业	12694	28448	48223	64422	71709	76353	82856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0806	43491	76467	111614	100641	105722	110924
建筑业	13017	25655	51375	63684	63851	65769	72689
批发和零售业	11830	24253	48652	64583	66244	68382	8359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740	29913	50633	69292	83727	95669	91158
住宿和餐饮业	15674	48248	28169	37983	43385	48827	59362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2833	19212	56964	98539	95628	112598	125967
金融业	18297	50416	77365	79634	143774	151214	157769
房地产业	16510	27866	55589	79906	83417	91040	10494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3509	18587	42257	51785	37619	39287	52383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17283	29028	59676	76874	76540	88053	11436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2385	21971	44650	54310	47319	52078	53828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14723	36152	53957	40820	46760	48490	44747
教　育	17116	36866	66135	101330	117389	119125	115929
卫生、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业	15981	33757	67596	109300	110162	113751	118212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5420	32120	54995	79631	81862	84026	89165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18065	37275	63101	103675	117916	119210	114115

注：2011年以前为在岗职工平均工资，2011年以后为就业人员平均工资。

2）工程维护费成本

根据《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年折旧额约为 603.78 万元，本项目工程维护费成本按照年折旧额的 10%预计 2027 年工程维护费成本为 60.38 万元，以此为基础，基于谨慎性考虑，综合考虑物价上涨等因素，按每两年 5.00%增长率预测项目建成后 2027-2046 年工程维护费成本。

3）综合管理费

综合管理费主要为日常管理费及办公费等综合费用，基于谨慎性考虑，本项目综合管理费按照工程维护费成本与人员成本之和的 6%计算。

4）体验基地体验成本

体验基地体验成本主要包括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各类体验项目的原材料成本、设施设备日常维护成本、管理及工作人员人工成本等综合成本费用，本项目体验基地成本按各体验基地收入的30%计。

5）燃料动力成本

根据《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燃料动力成本主要为公共区域燃料及动力费，年产生用水量约为 0.06 万吨，年产生用电量为 146.05 万 kW•h，根据宣城市非居民用水、用电收费标准，水、电单价分别按 4.00 元/吨、0.70 元/kW•h 计算。预计水费 8 年调整一次，每次增长 20%。（本项目充电桩只收取充电服务费，不含充电桩使用产生的直接电费，故本项目暂不考虑充电桩充电产生的电费成本）。

宣城水务线上营业厅

企业经营理念

敬业、求实、创新、包容

宣城市水务有限公司供水价格表

用户类型			户年用水量（立方米，吨）	价格（元/立方米/吨） 基本水价	代收费用 水资源费	代收费用 污水处理费	到户水价
城镇	居民生活	第一档	每户每月 20m³（年 240m³）	1.2	0.08 元/m³ 水资源费包含在基本水价中	0.95	2.15
		第二档	每户每月 21-30m³（年 360m³）	1.8	0.08 元/m³ 水资源费包含在基本水价中	0.95	2.75
		第三档	每户每月 31m³ 以上（年 360m3 以上）	2.4	0.08 元/m³ 水资源费包含在基本水价中	0.95	3.35
		非阶梯（合表）	/	/	/	/	/
	居民生活（二次供水）	第一档	每户每月 20m³（年 240m³）	1.2	0.08 元/m³ 水资源费包含在基本水价中	0.95	2.15
		第二档	每户每月 21-30m³（年 360m³）	1.8	0.08 元/m³ 水资源费包含在基本水价中	0.95	2.75
		第三档	每户每月 31m³ 以上（年 360m³ 以上）	2.4	0.08 元/m³ 水资源费包含在基本水价中	0.95	3.35
		非阶梯（合表）	/	/	/	/	/
	非居民用水	工业用水	/	1.6	0.08 元/m³ 水资源费包含在基本水价中	1.4	3
		行政事业用水	/	2.25	0.08 元/m³ 水资源费包含在基本水价中	1.4	3.65
		经营服务业用水	/	2.15	0.08 元/m³ 水资源费包含在基本水价中	1.4	3.55
	特种用水		/	3.5	0.08 元/m³ 水资源费包含在基本水价中	1.8	5.3
农村	居民生活	单一制	无	无	/	无	无
		两部制					
	非居民用水		无	无	/	无	无

执行时间：居民生活用水价格、工业用水和鼓励类服务业用水价格，自 2013 年 11 月 1 日起执行，即 2013 年 11 月 1 日后用水量。居民阶梯式水价，自 2014 年元月 1 日起执行。

备注：低收入家庭的保障措施：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家庭用水量，每户每月免收 5m³；阶梯式水价中第一级水量 5-20m³ 对应水价减收 0.15 元/m³。

服务电话：0563-96590

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发布我省4月份电网企业代理工商业用户电价表和代理购电价格表的通告

发布日期：2024-03-29 17:23　信息来源：省发展改革委　浏览量：10217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代理购电工商业用户电价表

（执行时间：2024年4月1日-2024年4月30日）

用电分类		电压等级	非分时电度电价（元/千瓦时）	其中					分时电度电价（元/千瓦时		
				代理购电价格	上网环节线损费用	电度输配电价	系统运行费用	政府性基金及附加	1、7-9、12月高峰	其他月份高峰	平时段
公式		—	1=2+3+4+5+6	2	3	4	5	6	7=（2+4）×（1+84.3%）+3+5+6	8=（2+4）×（1+74%）+3+5+6	9=1
工商业用电	单一制	不满1千伏	0.7410	0.43848	0.0182	0.1814	0.0740	0.02887	1.2635	1.1997	0.7410
		1-10千伏	0.7210			0.1614	0.0740	0.02887	1.2267	1.1649	0.7210
		35千伏	0.7010			0.1414	0.0740	0.02887	1.1898	1.1301	0.7010
	两部制	1-10千伏	0.7024			0.1428	0.0740	0.02887	1.1924	1.1325	0.7024
		35千伏	0.6771			0.1175	0.0740	0.02887	1.1458	1.0885	0.6771
		110千伏	0.6520			0.0924	0.0740	0.02887	1.0995	1.0448	0.6520
		220千伏及以上	0.6269			0.0673	0.0740	0.02887	1.0532	1.0011	0.6269

6）相关税费

本项目税费成本主要为增值税、房产税、相关附加税和所得税。根据现行税法规定游客服务中心休闲区出租收入、游客服务中心餐饮区出租收入、游客服务中心特产展销区出租收入、停车位收入、小型广告出租收入、电子广告出租收入适用 9%增值税税率；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适用 6%增值税税率；慢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快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适用 13%增值税税率；城建税税率 5%；教育费附加税率 3%；地方教育费附加税率 2%；游客服务中心休闲区出租收入、游客服务中心餐饮区出租收入、游客服务中心特产展销区出租收入适用 12%房产税税率，企业所得税 25%税率。根据《皖浙天路旅游合作创新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设过程中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为 1,444.30 万元，各项

收入预计增值税销项税额 2,689.98 万元，应交增值税 1,245.68 万元。城建税为 62.30 万元，教育费附加为 37.38 万元，地方教育费附加为 24.92 万元，房产税税费 1,401.02 万元，所得税税费 1,248.75 万元，相关税费合计为 4,020.05 万元。

（3）发行费用

债券发行成本按照发行债券金额 1.10‰计算，本项目拟发行专项债券 10,000.00 万元，发行费用 11.00 万元。

（4）财务费用

本项目拟发行专项债券 10,000.00 万元，拟发行债券期限为 20 年，假设发行利率 3.20%，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债券存续期内应支付利息 6,400.00 万元。

（5）项目成本预测

项目自 2027 年 7 月开始正式运营，产生收益，项目最后一期债券于 2027 年上半年发行，2047 年上半年偿还本金，2047 年不考虑收益，纳入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平衡测算的运营期为 19 年零 6 个月，项目成本预测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成本类型/年份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1、人员成本											
人员数量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人员工资（万元/人）	7.00	7.00	7.35	7.35	7.72	7.72	8.10	8.10	8.51	8.51	8.93
小计	**70.00**	**140.00**	**147.00**	**147.00**	**154.35**	**154.35**	**162.07**	**162.07**	**170.17**	**170.17**	**178.68**
2、工程维护费成本											
工程维护费（万元/年）	60.38	60.38	63.40	63.40	66.57	66.57	69.90	69.90	73.39	73.39	77.06
小计	**30.19**	**60.38**	**63.40**	**63.40**	**66.57**	**66.57**	**69.90**	**69.90**	**73.39**	**73.39**	**77.06**
3、综合管理费	**6.01**	**12.02**	**12.62**	**12.62**	**13.26**	**13.26**	**13.92**	**13.92**	**14.61**	**14.61**	**15.34**
4、体验基地体验成本	**21.00**	**58.50**	**78.75**	**96.08**	**119.07**	**119.07**	**125.02**	**125.02**	**131.27**	**131.27**	**137.84**
5、燃料动力成本											
5.1水费成本											
用水量（万吨）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单价（元/吨）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80	4.80	4.80
小计	**0.12**	**0.24**	**0.24**	**0.24**	**0.24**	**0.24**	**0.24**	**0.24**	**0.29**	**0.29**	**0.29**
5.2电费成本											
用电量（万kW•h）	146.05	146.05	146.05	146.05	146.05	146.05	146.05	146.05	146.05	146.05	146.05
单价（元/kW•h）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小计	**51.12**	**102.24**	**102.24**	**102.24**	**102.24**	**102.24**	**102.24**	**102.24**	**102.24**	**102.24**	**102.24**
6、相关税费											
增值税											
增值税销项税	35.16	84.14	101.64	111.84	123.34	123.34	127.92	127.92	136.76	136.76	141.82

期初待抵扣进项税	1,444.30	1,409.14	1,325.00	1,223.36	1,111.52	988.18	864.84	736.92	609.00	472.24	335.48
应交增值税小计	—	—	—	—	—	—	—	—	—	—	—
城建税小计	—	—	—	—	—	—	—	—	—	—	—
教育费附加小计	—	—	—	—	—	—	—	—	—	—	—
地方教育费附加小计	—	—	—	—	—	—	—	—	—	—	—
房产税小计	**21.23**	**48.53**	**57.33**	**60.51**	**63.54**	**63.54**	**66.71**	**66.71**	**70.05**	**70.05**	**73.55**
所得税											
年折旧额	301.89	603.78	603.78	603.78	603.78	603.78	603.78	603.78	603.78	603.78	603.78
财务费用	144.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应纳税所得额	-212.24	-303.98	-120.08	-8.53	111.77	111.77	152.71	152.71	238.04	238.04	283.19
所得税费用小计	—	—	—	—	—	—	—	**6.03**	**59.51**	**59.51**	**70.80**
相关税费小计	**21.23**	**48.53**	**57.33**	**60.51**	**63.54**	**63.54**	**66.71**	**72.74**	**129.56**	**129.56**	**144.35**
合计	**199.67**	**421.91**	**461.58**	**482.09**	**519.27**	**519.27**	**540.10**	**546.13**	**621.53**	**621.53**	**655.80**

（续上表）

成本类型/年份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2045年**	**2046年**	**合计**
1、人员成本										
人员数量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
人员工资（万元/人）	8.93	9.38	9.38	9.85	9.85	10.34	10.34	10.86	10.86	—
小计	**178.68**	**187.61**	**187.61**	**196.99**	**196.99**	**206.84**	**206.84**	**217.19**	**217.19**	**3,451.80**
2、工程维护费成本										
工程维护费（万元/年）	77.06	80.91	80.91	84.96	84.96	89.21	89.21	93.67	93.67	—
小计	**77.06**	**80.91**	**80.91**	**84.96**	**84.96**	**89.21**	**89.21**	**93.67**	**93.67**	**1,488.71**
3、综合管理费	**15.34**	**16.11**	**16.11**	**16.92**	**16.92**	**17.76**	**17.76**	**18.65**	**18.65**	**296.41**
4、体验基地体验成本	**137.84**	**144.73**	**144.73**	**151.97**	**151.97**	**159.57**	**159.57**	**167.54**	**167.54**	**2,528.35**
5、燃料动力成本										
5.1水费成本										
用水量（万吨）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0.06	—
单价（元/吨）	4.80	4.80	4.80	4.80	4.80	5.76	5.76	5.76	5.76	—
小计	**0.29**	**0.29**	**0.29**	**0.29**	**0.29**	**0.35**	**0.35**	**0.35**	**0.35**	**5.52**

5.2电费成本										
用电量（万kW•h）	146.05	146.05	146.05	146.05	146.05	146.05	146.05	146.05	146.05	—
单价（元/kW•h）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0.70	—
小计	**102.24**	**102.24**	**102.24**	**102.24**	**102.24**	**102.24**	**102.24**	**102.24**	**102.24**	**1,993.68**
6、相关税费										
增值税										
增值税销项税	141.82	151.34	151.34	156.91	156.91	167.18	167.18	173.33	173.33	**2,689.98**
期初待抵扣进项税	193.66	51.84	—	—	—	—	—	—	—	—
应交增值税小计	—	**99.50**	**151.34**	**156.91**	**156.91**	**167.18**	**167.18**	**173.33**	**173.33**	**1,245.68**
城建税小计	—	**4.97**	**7.57**	**7.85**	**7.85**	**8.36**	**8.36**	**8.67**	**8.67**	**62.30**
教育费附加小计	—	**2.98**	**4.54**	**4.71**	**4.71**	**5.02**	**5.02**	**5.20**	**5.20**	**37.38**
地方教育费附加小计	—	**1.99**	**3.03**	**3.14**	**3.14**	**3.34**	**3.34**	**3.47**	**3.47**	**24.92**
房产税小计	**73.55**	**77.23**	**77.23**	**81.09**	**81.09**	**85.14**	**85.14**	**89.40**	**89.40**	**1,401.02**
所得税										
年折旧额	603.78	603.78	603.78	603.78	603.78	603.78	603.78	603.78	603.78	—
财务费用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256.00	128.00	—
应纳税所得额	283.19	364.65	359.45	408.65	408.65	505.60	505.60	623.87	751.87	—
所得税费用小计	**70.80**	**91.16**	**89.86**	**102.17**	**102.17**	**126.40**	**126.40**	**155.97**	**187.97**	**1,248.75**
相关税费小计	**144.35**	**277.83**	**333.57**	**355.87**	**355.87**	**395.44**	**395.44**	**436.04**	**468.04**	**4,020.05**
合计	**655.80**	**809.72**	**865.46**	**909.24**	**909.24**	**971.41**	**971.41**	**1,035.68**	**1,067.68**	**13,784.52**

六、项目运营收益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收益平衡情况

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预计总流入为 20,091.21 万元，债券本息总额为 16,400.00 万元，非标专项债券对应的净现金流量对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23，有较高的偿还利息的能力，能够合理保障融资资金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的自求平衡。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融资本息			项目收益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运营期收入	运营期成本	债券发行费用	项目收益
2025年	—	64.00	64.00	—	—	4.40	-4.40
2026年	—	192.00	192.00	—	—	4.40	-4.40
2027年	—	288.00	288.00	433.32	199.67	2.20	231.45
2028年	—	320.00	320.00	1,041.71	421.91	—	619.80
2029年	—	320.00	320.00	1,265.28	461.58	—	803.70
2030年	—	320.00	320.00	1,397.34	482.09	—	915.25
2031年	—	320.00	320.00	1,554.82	519.27	—	1,035.55
2032年	—	320.00	320.00	1,554.82	519.27	—	1,035.55
2033年	—	320.00	320.00	1,616.59	540.10	—	1,076.49
2034年	—	320.00	320.00	1,616.59	546.13	—	1,070.46
2035年	—	320.00	320.00	1,723.84	621.53	—	1,102.31
2036年	—	320.00	320.00	1,723.84	621.53	—	1,102.31
2037年	—	320.00	320.00	1,791.97	655.80	—	1,136.17
2038年	—	320.00	320.00	1,791.97	655.80	—	1,136.17
2039年	—	320.00	320.00	1,907.49	809.72	—	1,097.77
2040年	—	320.00	320.00	1,907.49	865.46	—	1,042.03
2041年	—	320.00	320.00	1,982.59	909.24	—	1,073.35
2042年	—	320.00	320.00	1,982.59	909.24	—	1,073.35
2043年	—	320.00	320.00	2,107.21	971.41	—	1,135.80
2044年	—	320.00	320.00	2,107.21	971.41	—	1,135.80
2045年	4,000.00	256.00	4,256.00	2,190.03	1,035.68	—	1,154.35
2046年	4,000.00	128.00	4,128.00	2,190.03	1,067.68	—	1,122.35

2047年	2,000.00	32.00	2,032.00	—	—	—	—
合计	**10,000.00**	**6,400.00**	**16,400.00**	**33,886.73**	**13,784.52**	**11.00**	**20,091.21**
本息覆盖倍数				**1.23**			

现金流量测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5-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							
经营活动流入小计	433.32	1,041.71	1,265.28	1,397.34	1,554.82	1,554.82	1,616.59
经营活动流出小计	199.67	421.91	461.58	482.09	519.27	519.27	540.10
经营活动净流量	233.65	619.80	803.70	915.25	1,035.55	1,035.55	1,076.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							
投资活动流入小计	—	—	—	—	—	—	—
投资活动流出小计	17,558.26	—	—	—	—	—	—
投资活动净流量	-17,558.26	—	—	—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							
筹资活动流入小计	18,113.26	—	—	—	—	—	—
筹资活动流出小计	555.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筹资活动净流量	17,558.26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增加额	233.65	299.80	483.70	595.25	715.55	715.55	756.49
五、年初现金结余	—	233.65	533.45	1,017.15	1,612.40	2,327.95	3,043.50
六、期末资金	233.65	533.45	1,017.15	1,612.40	2,327.95	3,043.50	3,799.99

（续上表）

项　目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							
经营活动流入小计	1,616.59	1,723.84	1,723.84	1,791.97	1,791.97	1,907.49	1,907.49
经营活动流出小计	546.13	621.53	621.53	655.80	655.80	809.72	865.46
经营活动净流量	1,070.46	1,102.31	1,102.31	1,136.17	1,136.17	1,097.77	1,042.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							
投资活动流入小计	—	—	—	—	—	—	—
投资活动流出小计	—	—	—	—	—	—	—
投资活动净流量	—	—	—	—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							

筹资活动流入小计	—	—	—	—	—	—	—
筹资活动流出小计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筹资活动净流量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增加额	750.46	782.31	782.31	816.17	816.17	777.77	722.03
五、年初现金结余	3,799.99	4,550.45	5,332.76	6,115.07	6,931.24	7,747.41	8,525.18
六、期末资金	4,550.45	5,332.76	6,115.07	6,931.24	7,747.41	8,525.18	9,247.21

（续上表）

项　目	2041年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2045年	2046年	2047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							
经营活动流入小计	1,982.59	1,982.59	2,107.21	2,107.21	2,190.03	2,190.03	—
经营活动流出小计	909.24	909.24	971.41	971.41	1,035.68	1,067.68	—
经营活动净流量	1,073.35	1,073.35	1,135.80	1,135.80	1,154.35	1,122.35	—
二、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							
投资活动流入小计	—	—	—	—	—	—	—
投资活动流出小计	—	—	—	—	—	—	—
投资活动净流量	—	—	—	—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							
筹资活动流入小计	—	—	—	—	—	—	—
筹资活动流出小计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4,256.00	4,128.00	2,032.00
筹资活动净流量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4,256.00	-4,128.00	-2,032.00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增加额	753.35	753.35	815.80	815.80	-3,101.65	-3,005.65	-2,032.00
五、年初现金结余	9,247.21	10,000.56	10,753.91	11,569.71	12,385.51	9,283.86	6,278.21
六、期末资金	10,000.56	10,753.91	11,569.71	12,385.51	9,283.86	6,278.21	4,246.21

根据测算，报告预测期项目累计净现金流量大于0，能够实现自求平衡。如报告预测期内个别年度该项目出现净现金流量为负值的情形，由项目单位对于项目资金缺口予以调剂。

（二）项目收益抗压能力测试

鉴于项目收益预测依赖一定的假设条件，依据当前的市场状况及数据，对未来收益和现金流进行预测，未来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本着保守性原

则，对项目收益下行波动情况进行抗压测试，作为衡量项目收益满足本息偿付的可靠性指标。

1、预计实现项目运营期收益的95%情况下测算，项目收益偿还融资本金、利息和本息覆盖倍数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融资本息			项目收益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运营期收入	运营期成本	债券发行费用	项目收益
2025年	—	64.00	64.00	—	—	4.40	-4.40
2026年	—	192.00	192.00	—	—	4.40	-4.40
2027年	—	288.00	288.00	411.65	189.69	2.20	219.76
2028年	—	320.00	320.00	989.62	400.81	—	588.81
2029年	—	320.00	320.00	1,202.02	438.50	—	763.52
2030年	—	320.00	320.00	1,327.47	457.99	—	869.48
2031年	—	320.00	320.00	1,477.08	493.31	—	983.77
2032年	—	320.00	320.00	1,477.08	493.31	—	983.77
2033年	—	320.00	320.00	1,535.76	513.10	—	1,022.66
2034年	—	320.00	320.00	1,535.76	518.82	—	1,016.94
2035年	—	320.00	320.00	1,637.65	590.45	—	1,047.20
2036年	—	320.00	320.00	1,637.65	590.45	—	1,047.20
2037年	—	320.00	320.00	1,702.37	623.01	—	1,079.36
2038年	—	320.00	320.00	1,702.37	623.01	—	1,079.36
2039年	—	320.00	320.00	1,812.12	769.23	—	1,042.89
2040年	—	320.00	320.00	1,812.12	822.19	—	989.93
2041年	—	320.00	320.00	1,883.46	863.78	—	1,019.68
2042年	—	320.00	320.00	1,883.46	863.78	—	1,019.68
2043年	—	320.00	320.00	2,001.85	922.84	—	1,079.01
2044年	—	320.00	320.00	2,001.85	922.84	—	1,079.01
2045年	4,000.00	256.00	4,256.00	2,080.53	983.90	—	1,096.63
2046年	4,000.00	128.00	4,128.00	2,080.53	1,014.30	—	1,066.23
2047年	2,000.00	32.00	2,032.00	—	—	—	—
合计	**10,000.00**	**6,400.00**	**16,400.00**	**32,192.40**	**13,095.31**	**11.00**	**19,086.09**

本息覆盖倍数	**1.16**

2、预计实现项目运营期收益的90%情况下测算，项目收益偿还融资本金、利息和本息覆盖倍数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融资本息			项目收益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运营期收入	运营期成本	债券发行费用	项目收益
2025年	—	64.00	64.00	—	—	4.40	-4.40
2026年	—	192.00	192.00	—	—	4.40	-4.40
2027年	—	288.00	288.00	389.99	179.70	2.20	208.09
2028年	—	320.00	320.00	937.54	379.72	—	557.82
2029年	—	320.00	320.00	1,138.75	415.42	—	723.33
2030年	—	320.00	320.00	1,257.61	433.88	—	823.73
2031年	—	320.00	320.00	1,399.34	467.34	—	932.00
2032年	—	320.00	320.00	1,399.34	467.34	—	932.00
2033年	—	320.00	320.00	1,454.93	486.09	—	968.84
2034年	—	320.00	320.00	1,454.93	491.52	—	963.41
2035年	—	320.00	320.00	1,551.46	559.38	—	992.08
2036年	—	320.00	320.00	1,551.46	559.38	—	992.08
2037年	—	320.00	320.00	1,612.77	590.22	—	1,022.55
2038年	—	320.00	320.00	1,612.77	590.22	—	1,022.55
2039年	—	320.00	320.00	1,716.74	728.75	—	987.99
2040年	—	320.00	320.00	1,716.74	778.91	—	937.83
2041年	—	320.00	320.00	1,784.33	818.32	—	966.01
2042年	—	320.00	320.00	1,784.33	818.32	—	966.01
2043年	—	320.00	320.00	1,896.49	874.27	—	1,022.22
2044年	—	320.00	320.00	1,896.49	874.27	—	1,022.22
2045年	4,000.00	256.00	4,256.00	1,971.03	932.11	—	1,038.92
2046年	4,000.00	128.00	4,128.00	1,971.03	960.91	—	1,010.12
2047年	2,000.00	32.00	2,032.00	—	—	—	—
合计	**10,000.00**	**6,400.00**	**16,400.00**	**30,498.07**	**12,406.07**	**11.00**	**18,081.00**
本息覆盖倍数				**1.10**			

由以上分析可见，本项目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具有较高的安全边际。

七、专项债券发行方案

（一）发行依据

1、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第四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为专项债券的发行主体，具体发行工作由省财政部门负责。省政府依法承担专项债券的发行、管理及还本付息责任。

2、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3、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4、建立地方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 2014〔43 号〕）43 号）第四（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 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第 7.1 规定，市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要结合实际制定当地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二）发行计划

债券发行计划如下表所示：

债券发行计划表

发行年份	发行额度	发行期限	发行利率
2025	4,000.00 万元	20 年期	3.20%
2026	4,000.00 万元	20 年期	3.20%
2027	2,000.00 万元	20 年期	3.20%

（三）发行场所

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发行。将来条件具备时也可在银行柜台债券市场发行。

（四）品种和数量

该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政府专项债券，计划发行 20 年期记账式固定利率付息债，计划在 2025 年发行 4,000.00 万元债券，发行面额 100 元，票面利率 3.20%；2026 年发行 4,000.00 万元债券，发行面额 100 元，票面利率 3.20%。2027 年发行 2,000.00 万元债券，发行面额 100 元，票面利率 3.20%。

（五）兑付安排

本项目 20 年期，债券利息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

（六）发行费

本次债券发行费用 11.00 万元，为发行费及登记费，发行费率为发行金额的 0.11%。

（七）承销或招投标

本次专项债券发行将采用承销或招投标方式。

（八）信息披露计划

按照《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规定，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地方政府应当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及其项目信息。财政部门应当在门户网站等及时披露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概况、项目预期收益和融资平衡方案、专项债券规模和期限、发行计划安排、还本付息等信息。行业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应当及时披露项目进度、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等信息。按此规定，本期专项债券全套信息披露文件通过安徽省财政厅官方网站及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央结算公司官方网站详细披露，披露时间及文件内容具体如下：

1、每期债券发行日五个工作日之前披露专项债券发行基本信息。

2、每期债券发行结束当日披露专项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3、每期债券每个付息日五个工作日之前披露专项债券付息公告。

4、每期债券兑付日五个工作日之前披露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公告。

5、每期债券存续期内随时披露内容可能影响到本次专项债券按期足额兑付的重大事项。

八、资金管理方案及还款保障措施

（一）资金管理方案

为加强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管理，确保债券资金专款专用、合法合规，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3 号）等有关规定，特制定以下资金管理方案：

1、部门及职责

1.部门职责

（1）绩溪县财政局负责项目收益专项债券额度管理和预算管理工作，负责具体编制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经本级政府同意后报人大常委会批准，组织做好债券发行、还本付息等工作。

（2）绩溪县文化和旅游局职责

1）督促和指导项目在确保工程质量和资金安全前提下，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加快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支出进度。

2）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如期实现项目收入，确保专项债券到期后，项目收入和收益全部覆盖发行债券本息。

3）加强项目运营收入、项目资产、项目运营成本的监督管理，定期组织对项目运营收入、运营成本进行核查，对项目资产进行检查和盘点。

（3）项目单位职责

1）承担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使用和还本付息主体责任。应建立健全项目内控管理和财务管理制度，规范财务管理，确保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资金安全；提高工程建设质量和项目运营水平，按期足额上缴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确保按时偿还债券本息。

2）项目建设期，每月5日前向项目主管部门及绩溪县财政局报送项目进度、相关财务报表和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运营期，做好年度运营成本预决算编制等工作。

3）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资金、项目运营收入、运营支出情况接受绩溪县财政局、审计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4）按要求做好项目收益专项债券相关信息披露、信息公开、情况报告，主动接受监督。

2、成立债务管理领导小组

地方政府设立政府性债务管理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债务管理领导小组)，作为非常设机构，负责领导本地区政府性债务日常管理。当本地区出现政府性债务风险事件时，根据需要转为政府性债务风险事件应急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债务应急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协调、指挥风险事件应对工作。债务管理领导小组（债务应急领导小组）由本级政府主要负责人任组长，成员单位包括财政、发展改革、审计、国资、地方金融监管等部门以及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当地银监部门，根据工作需要可以适时调整成员单位。

根据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省政府出台了《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实施意见》（皖政〔2015〕25 号）、《关于印发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皖政办秘〔2017〕10 号）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构建了安徽省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制度框架。

3、资金流入管理

本项目资金流入主要包括资本金、债券资金和项目收入流入。本项目资本金来源于财政预算安排资金。每年及时按要求申报财政预算，使本项目资

本金需求纳入财政预算安排。对于审批通过项目资本金，严格按资金需求进度进行支付。

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由财政统一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不得挪用；或者在商业银行开立独立于日常经营账户的债券资金管理专用账户，用于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

本项目经营期间所有收入必须全部进入项目收入归集专户，用于本项目债券本息的偿付。项目收入由可确定的主体支付时，应在相关协议中约定，由该主体直接向项目收入归集专户划转资金。发行人应将全部项目收入从归集专户向偿债资金专户划转作为债券偿债准备金。

4、资金流出管理

本项目资金流出主要包括项目建设投资支出、债券本息偿付和项目运营成本。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财政部门的要求，对专项债券资金进行专账管理，按照投资进度与已投资额相匹配的原则申请拨付。

项目实施单位根据工程进度提前一个月提出用款计划申请，申请书需有申请单位及具体责任人签字、盖章，并附有用款说明及计划，由项目管理使用单位主要领导签字确认。项目主管部门在审核通过后，将专项债券资金划转至项目实施单位。项目实施单位申请拨款时，需根据款项用途的不同，准备真实、完整的支付资料并出具依次由项目管理使用单位、项目主管部门审核后方可支付。

针对本息的偿还：专项债券资金本息偿还按照“谁用款，谁还款”的原则，严格落实项目主管部门督促项目建设单位还款责任。财政部门应当及时将还本付息有关内容通知项目实施单位和建设单位，项目建设单位应在还本付息日前将应偿还本金和利息足额汇入财政部门指定账户中。项目建设单位在还本付息日前未将应偿还本金和利息划入财政部门指定账户的，由此导致资金在途所产生的有关支出，由项目实施单位承担。

针对项目运营成本：项目建设单位应严格计划支出，预算外支出及时上报审批。

5、债券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 号）、《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 号）等有关规定：专项债券项目实施单位需在商业银行开立独立于日常经营账户的债券资金管理专用账户，用于专项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及划转；债券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应采取集体决策方式选择。

项目实施单位应与债券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规范的账户管理服务协议，协议条款至少包括但不限于专用账户的开立与管理、资金接收与拨付规程、审计监督配合及信息披露配合等有关内容。

项目实施单位与开户银行签订的服务协议中，应约定开户银行履行监管职责，保证专户内资金按债券信息披露文件约定的用途使用，如发现有违规操作时应采取相关措施并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专户资金的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应接受财政部门、审计部门和项目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6、资金预算绩效管理

安徽省财政厅将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文）文件之规定：将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纳入到项目主管单位的绩效评价范围之内，将绩效目标管理融入部门预算编制流程，各预算单位在编制部门预算时应编制科学、清晰、便于考核的绩效目标，力求做到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的“三个同步”。着力扩大绩效评价范围和规模，逐步实现覆盖所有预算部门、覆盖各类财政

资金的“两个覆盖”。健全预算部门自评、财政重点评价、第三方评价“三位一体”的绩效评价体系，推进绩效评价工作规范化。

加强项目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完善专项资金政策、专项资金预算安排、资金分配等重要依据。将绩效评价和预算编制相结合，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改进预算管理及资金分配的重要参考依据。对资金管理制度不健全、无责任落实机制、无项目资金支出台账、审计发现突出问题的，要根据绩效评价结果，采取暂缓拨付资金、减少预算安排、撤销调整项目、移交纪检监察机关等方式严格依法依规处理，促进财政资金高效使用。

财政部门按规定对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监督，保障专项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有关部门按规定加强专项资金使用的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制定整改措施并督促落实。

7、专项债券资金的监督

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应纳入财政监督和审计监督范围，对专项债券资金实行定期轮审制度，实现专项债券资金立项、审核、分配、使用、绩效情况全程监督。

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承担专项债券资金管理制度建设责任，主管部门承担资金管理制度细化分解责任，财政资金使用部门承担资金管理制度执行落实责任，财政部门和审计部门承担资金管理制度监督责任，监察机关承担资金管理制度执行过程中违规违纪行为的执纪问责责任。将财政资金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纳入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体系，突出财政资金制度建设和执行责任的考核管理，做到全流程、全层级、全领域考核。

8、专项债券资金管理保障措施

项目实施单位要按照“一个（类）专项，一个办法”的要求，分项（分类）制定并不断完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使用范围、

管理职责、执行期限、分配办法、分配方式、审批程序和监督评价、责任追究等；同时需做好以下几点：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要求实施单位强力推进专项债券资金制度建设，做到用制度管钱、管人、管事、管权；主要负责人要将专项债券资金制度建设作为当前的重要任务，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有力有序推进专项债券资金制度建设，确保取得实效。二是强化协调配合，要求财政、审计和监察部门要强化统筹协调，合力推进专项债券资金制度建设。三是强化信息报送，要求实施单位要将专项债券资金管理制度建设情况、风险隐患及防范措施等情况进行分析评估，形成材料报相关主管部门备案。四是强化奖优罚劣，要求建立激励约束机制，对专项债券资金管理制度缺失、执行不严格导致资金管理出现严重问题的，相应收回上级安排的项目资金；对专项债券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执行到位、资金绩效较优的，适当统筹安排奖励资金。五是强化细化落实，要求项目实施单位根据相关要求，结合各自工作职责，制定加强专项债券资金管理的具体实施办法，确保专项债券资金管理制度有效落实。

（二）还款保障措施

1、项目还款责任与保障措施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规定，本级政府对地方政府债券依法承担全部偿还责任。本级财政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 号）规定，及时按照转贷协议约定逐级向省财政缴纳本级应当承担的还本付息资金，由省财政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偿还专项债券到期本息。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若未及时足额向省级财政部门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省级财政部门可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2、项目收益还款责任优先保障措施

本项目债券存续期间，收取的各项收入优先用于偿还本项目募集债券资金的还本付息。经测算，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债券发行期间经营期内预计实现的净收益足够覆盖本项目融资成本、利息支出及发行相关费用，实现偿债来源与融资自求平衡。

3、从制度层面建立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控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国办函〔2016〕88 号），省政府出台了《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实施意见》(皖〔2015〕25 号)、《关于印发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预算的通知》（皖政办秘〔2017〕10 号）等一系列规范性文件，构建了安徽省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制度框架。2017 年 6 月成立了政府性债务管理领导小组（政府性债务风险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安徽省政府高度重视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不断完善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着力控制债务规模，防范和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具体如下：

3.1实行政府性债务限额管理

2015 年起，财政部实施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制定了《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及时将财政部下达全省的政府债务限额向省人大常委会提请审议，严格履行预算调整程序，研究提出债务限额分配方案下达市、县，要求市、县政府举借债务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确需举借债务的，依照经批准的限额提出本地区当年政府债务举借和使用计划，列入预算调整方 案，报本级人大常委会批准，报省政府备案，并由省政府代为举借，2018 年制定《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分配管理暂行办法》，科学分配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安徽省对地方政府债务规模实行余额限额管理，政府举债不得突破批准的限额，省财政厅在国务院下达的限额内，根据各地债务风险和偿债压力，提出省级及市区新增债务限额分配方案，报省政府批准后下达各市区政府。

3.2落实加强政府债务预算算理

设立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建立跨年度的预算平衡机制，加强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体系的统筹力度，强化项目资金的管理，加快专项资金清理，归并和整合力度。建立债务项目全生命周期偿债计划，分层次编制政府债务偿还规划和年度计划，建立健全政府债务滚动偿还方案，做好分年度的债务还本付息预算安排工作，加大预算的统筹力度，多渠道多角度全方位筹集资金偿还到期债务。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要求和统一部署，根据债务分类，将一般债务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将专项债务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3.3有效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严格政府债务风险监管

根据财政部通报的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情况，对债务风险预警或提示地区实施通报。安徽省颁发《安徽省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暂行办法》，对各市县政府性债务进行动态监测、评估和预警，督促和约谈高风险的市本级及县区制定风险化解应急预案，确保不发生系统性财政金融风险，并印发《关于印发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明确政府债务风险等级标准和应急处置措施。

3.4严格落实资金管理方案

建立完善的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方案，明确各部门的相关职责，切实加强债券资金使用的全过程监管，规范资金流入、流出管理，项目运营中提高收入及运营成本管理效果，组织实施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工作，确保项目

资金（含项目资本金及债券资金）的合规使用，提高政府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效率，全力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3.5项目资产管理

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应当认真履行项目建设、运营、维护责任，保障项目如期实施，确保项目实现收益。

项目主管部门应对使用债券资金形成的国有资产，按固定资产相关要求进行账务处理。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应当会同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将使用债券资金形成的资产纳入国有资产管理，建立相应的资产登记和统计报告制度，加强资产日常统计和动态监控。

各类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形成的国有资产和权益，应当严格遵守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按照专项债券发行时约定的用途管理使用。债券存续期内，严禁将专项债券对应的资产和权益用于担保和抵押，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对应资产和权益在债券未偿还完毕前不得转移或划拨。

九、风险管理方案

（一）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的风险

本项目的具体风险清单如下：

本项目主要风险清单表

序号	相关风险	风险描述
1	设计缺陷风险	设计缺陷风险是指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由于初始设计存在缺陷造成的风险。
2	设计变更/优化风险	设计变更/优化风险是指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由于新要求、新材料或新工艺的发展而导致设计变更/优化造成的风险。
3	工程质量风险	由于施工单位管理不善，技术不够熟练，或者监理不到位等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
4	完工延误风险	工程未能按照计划工期完成的风险。
5	稳定性风险	第三方指的是政府和社会资本方之外的任何一方，由于第三方的原因导致项目损失的风险。
6	建设成本超支风险	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工期延长、工程质量缺陷返工等原因所造成的建设成本超支风险。
7	融资风险	由于融资结构不合理、金融市场不健全、融资的可及性等因素导致未能完成融资义务或融资成本过高。
8	运维成本超支风险	在项目建成经营期间，由于物价成本上升，维修费用增加等原因导致的项目运维成本超支的风险。
9	经营管理风险	由于经营管理能力不足，内部组织混乱、沟通协调困难，影响正常运营引发的风险。
10	收益不足风险	项目运营收益不能达到预期水平的风险
11	通货膨胀风险	由于通货膨胀导致的各项目成本上升风险。
12	不可抗力风险	不可抗力主要是指台风、冰雹、地震、海啸、洪水、火山爆发、山体滑坡等自然灾害；有时也可包括战争、武装冲突、罢工、骚乱、暴动、疫情等社会异常事件。

（二）风险控制措施

本项目的风险应对措施如下表：

针对本项目风险的应对措施

序号	风险细分	风险应对措施
1	设计缺陷风险	本项目设计由项目业主采购专业设计机构进行设计，对设计采购有主导权，设计成果及设计概算经过专家审查，施工图由专业机构审查，确保项目设计成果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范。

2	设计变更/优化风险	在项目建设期内，施工单位应严格按照施工图及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进行施工，并无条件地接受实施机构、监理单位、审计单位对工程施工进度、质量、造价、安全和文明施工等方面的监督管理。项目变更在未得到实施机构同意及适用法律要求的对设计文件的变更文件的批准前，施工单位不得将变更文件用于本项目施工。
3	工程质量风险	在工程建设日常监督和检查、项目验收中，政府方有权要求施工单位拆除不合格的建设工程并重建合乎标准的工程，更换有缺陷的材料和设备。施工单位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任何增加的费用和政府方发现这些问题的检查检验费用，并应对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负责。
4	完工延误风险	违反施工合同及其他相关约定导致的延迟将相应顺延本项目建设期限，若延误对项目发债期限内收益造成实质性损失还应承担责任。 施工单位未能按照施工合同及其他相关约定按期完工的，若延误对政府方造成损失的，施工单位应给予赔偿。
5	稳定性风险	负责建设过程中涉及的居民或其他第三方协调工作，防止涉及居民或其他第三方对项目建设、运营的非正常干扰。
6	建设成本超支风险	组织实施的前期工作投资控制责任由政府方承担。政府方按照合同约定批准变更，变更导致的项目投资变化责任由政府方承担。施工单位按约定承担其他造价控制责任。
7	融资风险	本项目通过发行债券的方式融资，保证本项目建设资金按照合同约定足额、及时到位。
8	运维成本超支风险	项目业主负责本项目范围内项目设施的养护维修工作和日常运营管理。项目运营成本由项目业主承担并做好成本控制。
9	经营管理风险	运营维护服务应达到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要求及技术规范等要求。
10	收益不足风险	本项目的收益主要游客服务中心休闲区出租收入、游客服务中心餐饮区出租收入、游客服务中心特产展销区出租收入、上胡家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方家湾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尚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幸福村特色文化体验基地收入、停车位收入、慢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快充充电桩服务费收入、小型广告出租收入、电子广告出租收入等。绩溪县区位条件优越，旅游环境优美，收益有保障
11	通货膨胀风险	准确把握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时调整资金使用成本，合理控制成本。
12	不可抗力风险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时，应先行采取合理的努力以缓解不可抗力的影响，并承担采取这种措施时可能发生的费用。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应先由通过保险获得补偿。